

股票代碼：6603



富強鑫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Fu Chun Shin Machinery Manufacture Co., Ltd.

中華民國一一三年度 年 報

本年報查詢網址：

一、公開資訊觀測站網址：<http://mops.twse.com.tw/>

二、本公司網址：<http://www.fcs.com.tw/>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四 年 四 月 三 十 日 刊 印

一、本公司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姓名、職稱、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1. 發 言 人：張銀鶯
職 稱：董事長特助
電 話：(06)5950688
電子郵件信箱：ying@fcs.com.tw
2. 代 理 發 言 人：劉崇敬
職 稱：財務部經理
電 話：(06)5950688
電子郵件信箱：fcs1933@fcs.com.tw

二、總公司、分公司、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1. 總公司
地 址：台南市關廟區埤頭里保東路 269 號
電 話：(06) 5950688
2. 分公司：無
3. 工 廠
地 址：台南市關廟區埤頭里保東路 269 號
電 話：(06) 5950688

三、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 稱：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代理部
地 址：台北市中正區重慶南路一段 83 號 5 樓
網 址：<https://www.ctbcbank.com>
電 話：(02)6636-5566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會計師：胡子仁、李芳文
事務所：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 址：台南市永福路一段 189 號 11 樓
電 話：(06)2925888
網 址：<http://www.ey.com/>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無。

六、本公司網址：<http://www.fcs.com.tw>

目 錄

內 容	頁 次
壹、致股東報告書 -----	1
貳、公司治理報告 -----	6
一、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 資料-----	6
二、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	18
三、會計師公費資訊 -----	53
四、更換會計師資訊 -----	53
五、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 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	53
六、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 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54
七、持股比例占前十大股東間互為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 係人關係資訊-----	56
八、公司、公司之董事、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 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率-----	57
參、募資情形 -----	59
一、資本及股份 -----	59
二、公司債之辦理情形 -----	67
三、特別股之辦理情形 -----	69
四、海外存託憑證之辦理情形 -----	69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之辦理情形 -----	69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辦理情形 -----	69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之辦理情形-----	69
八、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 -----	69
肆、營運概況 -----	70
一、業務內容 -----	70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	83
三、從業員工 -----	92
四、環保支出資訊 -----	92
五、勞資關係 -----	93
六、資通安全管理 -----	96

七、重要契約	99
伍、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101
一、財務狀況	101
二、經營結果	102
三、現金流量	103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104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105
六、風險事項之評估分析	105
七、其他重要事項	108
陸、特別記載事項	109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109
二、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109
三、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109
柒、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109

壹、致股東報告書

各位股東、諸位女士、先生：

大家好！首先謹代表公司全體同仁歡迎各位股東蒞臨股東會指導，並對所有股東們長期支持公司表達誠摯謝意！

回顧 113 年，全球經濟環境持續受到通貨膨脹、升息、供應鏈變動等因素影響，市場需求呈現分歧，各產業的資本支出策略亦有所調整。在此背景下，儘管面臨挑戰，富強鑫憑藉深厚的技術實力與市場洞察能力，持續優化產品線並提升營運彈性，受惠於汽車產業電動化趨勢加速，全球電動車市場對於輕量化塑膠零組件的需求大幅提升，推動大型射出機設備銷售成長，包括旗下「全電式塑膠射出成型設備」、「超大型兩板機」及「多色機」等核心產品，廣受汽車零配件、ICT(半導體、資通訊)、運動產業和民用精品產業的青睞，使得營運動能得以維持穩健成長。此外，在 ESG（環境、社會、公司治理）政策推動下，各大品牌商加速導入全電式塑膠射出設備，帶動旗下「全電式射出機」和「智慧射出產線」之業績大幅增長，並創造 113 年全年全電式機台銷金額較前一年成長 64%，並且在手訂單金額占比亦顯著提高，成為公司未來營收成長的重要動能。

為確保公司長期競爭力，富強鑫持續推動以下營運策略：1.擴展全球市場版圖：持續拓展歐、美、日系的 OEM 和 AM 汽配產業的，並積極切入半導體、AI SERVER/PC 供應鏈和深化運動產業等的合作關係。2.技術升級與產品優化：積極開發高分子永續材料成型之高效節能射出成型技術，如物理發泡射出成型系統 GENTREX，以滿足製鞋業禁用化學發泡劑後的新市場需求。3.提升生產效率與降低成本：透過智慧製造與工業 4.0 技術應用，提升生產自動化程度，並嚴控營運費用，以提高整體利潤率。4.深化 ESG 與低碳轉型：推動「綠色創鑫專案」，透過智慧節能、低碳設備及回收料技術開發，協助客戶實現低碳生產，並進一步提升富強鑫在永續發展領域的競爭力。5.客製化解決方案開發：針對不同行業的特殊需求開發專用設備，例如半導體供應鏈專用射出機、高精密電子零件、醫療器材與航太產業，提升市場滲透率。6.加強供應鏈管理：透過區域化供應鏈策略，減少物流成本與交期風險，並透過與關鍵供應商的戰略合作，確保關鍵零組件的穩定供應。

展望 114 年，全球景氣雖仍面臨挑戰，但我們對市場發展保持審慎樂觀，並積極擴大市場接單範圍，創造訂單保持良好的能見度。隨著各國陸續推動燃油車禁售政策，電動車產業將持續帶動大型塑膠射出機需求。此外，富強鑫已切入半導體和 AI SERVER/PC 供應鏈再加上寧波前彎新廠正式投入生產，搭配台灣與印度廠的產能布局，將進一步提升公司在全球市場的競爭力。為順應市場趨勢，我們將持續強化綠色製造能力，投入研發環保材料及輕量化技術，推動生產過程減碳，並開發再生塑料應用技術，以提升產品循環經濟價值，同時，公司將強化產品節能性能，協助客戶降低能源消耗。我們將推動數位化管理與智慧製造，透過大數據分析與 AI 技術優化生產排程，提高機台運作效率，並導入智能監測系統以提升生產透明度與即時

應變能力。市場拓展方面，公司將持續擴增東南亞、印度與南美地區的直營據點，提升營運效率，並深化與全球戰略夥伴的合作，以提升品牌影響力與市場佔有率，我們亦將針對不同區域市場需求，量身打造客製化射出機方案，進一步擴大全球市場版圖。

富強鑫秉持「專業、創新、永續」的經營理念，持續內外兼修，塑造「主管以身作則、團隊全員參與」的企業文化，我們將持續深化技術研發，強化市場競爭力，並積極推動 ESG 策略，以確保公司能夠在全球塑膠射出設備市場保持領先地位。期待與各位股東攜手共進，創造更優異的投資回報，並推動富強鑫邁向百年企業願景！

茲就本公司一一三年度營業結果及一一四年度營業計劃概要，提出營業報告書如下：

一、一一三年度營業結果

(一)營業計劃實施成果

一一三年度合併經營成果如下：

單位：新台幣仟元

合併損益項目	113 年度	112 年度	增(減)變動	成長率(%)
營業收入	4,529,411	3,861,005	668,406	17.31%
營業成本	3,369,271	2,848,137	521,134	18.30%
營業毛利	1,160,140	1,012,868	147,272	14.54%
營業費用	1,039,567	974,649	64,918	6.66%
營業利益(損)	120,573	38,219	82,354	215.48%
營業外收支淨額	11,611	19,604	-7,993	-40.77%
稅前淨利	132,184	57,823	74,361	128.60%
稅後淨利	72,105	23,323	48,782	209.16%
歸屬母公司淨利	78,765	20,597	58,168	282.41%

(二)預算執行情形：因本公司並無公開 113 年度財務預測，故無預算執行情形。

(三)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113 年度

1.財務收支：

(1)收入：營業收入為 4,529,411 仟元。

(2)支出：營業成本為 3,369,271 仟元。

營業費用為 1,039,567 仟元。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淨額為 11,611 仟元。

(3)盈餘：稅前淨利為 132,184 仟元，所得稅費用 60,079 仟元，稅後淨利 72,105 仟元。

2.獲利能力分析：

(1)資產報酬率：1.5%。

(2)股東權益報酬率：2.88%。

(3)純益率：1.59%。

(4)每股盈餘：0.5 元。

(四)研究發展狀況：

本公司 113 年度研究發展費用為 119,650 仟元，較 112 年度 102,949 仟元，增加 16,701 仟元，成長 16.22%。

最近年度開發成功及獲獎產品：

項次	年度	內容
1	112.01	富強鑫榮獲中國機械工程學會「優秀機械團體獎」
2	112.03	寧波富強鑫榮獲寧波市江北區“工業企業五十強”
3	112.04	富強鑫連續二年榮獲「2022 年射出機卓越影響力品牌」
4	112.05	寧波富強鑫榮獲寧波市江北區莊橋街道四大獎項：工業十強企業、金鷹獎、納稅十強企業與發展貢獻先進集體獎
5	112.06	富強鑫 GW-1600RP 多工位四射二板式精密射出成型機榮獲 2023 塑膠行業-榮格“注塑技術”創新獎
6	112.07	FCS 與天崗聯手成功研發「多功能物理發泡射出成型系統」GENTREX，為交通及運動用品產業提供「淨零變革」的解決方案
7	112.08	富強鑫全球首台超大型五色二板式多組分射出成型機順利交機
8	112.08	富強鑫集團榮獲 2023 中國塑料機械行業優勢企業評選三項榮譽。並入選 2023 年“寧波市塑料機械製造業綜合實力十強企業”名單
9	112.09	寧波富強鑫榮獲“2023 寧波市競爭力企業百強”榮譽
10	112.10	富強鑫 GW-2200R 大型二板轉盤式四射精密射出成型機通過 2023 年度寧波市高端裝備製造業重點領域國內首台（套）產品公示名單
11	112.12	富強鑫發表 SA-h PET 多模穴醫療產品精密成型系統
12	112.12	東莞富強鑫榮獲「友善企業」稱號
13	113..03	富強鑫 GW-2200R 二板式 X 型四射多組分射出機榮獲 2024 塑膠產業榮格技術創新獎
14	113.03	富強鑫完美出席首屆 TAINANPLAS 2024
15	113.05	寧波富強鑫榮獲「2023 年度工業十強企業」、「2023 年度納稅十強企業」、「2023 年度發展貢獻先進單位」、「2023 年度金牛獎」共四個獎項
16	113.09	富強鑫榮獲首屆 TAIPEIPLAS AWARD「金質獎」及「美學獎」殊榮
17	113.11	富強鑫集團榮獲 2024 射出機傑出影響力品牌
18	113.12	富強鑫集團榮獲寧波市塑膠產業國家專精特新小巨人重點培育企業、寧波市塑膠產業國家級單項冠軍重點培育企業、寧波塑膠產業製造業五十佳企業、寧波市府塑膠產業優秀企業家四項殊榮

研發營運模式是以台灣富強鑫母公司為集團的研發中心，並結合各子公司之研發單位，持續下列各項研發策略之推動：

- 1.持續開發利基產品。
- 2.優化現行產品系列。
- 3.研發細分化市場的集成產品和解決方案。
- 4.發展 iMF 智能注塑工藝平台。
- 5.發展伺服驅動自主關鍵技術與人才。

二、一一四年度營業計劃概要

(一)經營方針

為掌握市場發展機會與因應經濟及產業環境的變化，本公司主要經營方針如下各點所列示，各項方針的有效推動與執行，將有助於提升公司中長期的營運績效。

- 1.以 ISO 三標整合系統為基準，落實管理制度化、流程標準化、作業數位化，以建立永續經營的基業。
- 2.推動 KPI 目標管理績效活動，塑造『主管以身作則、團隊全員參與』的組織文化，使命必達。
- 3.強化越南、印尼、泰國、印度廠營運績效，落實管理制度，增聘業務，提升營收和利潤。
- 4.總公司進行海外子公司經營人才儲備，強化轉投資事業與海外投資事業營運績效。
- 5.規劃集團中長期資金渠道，增強財務結構。
- 6.深耕外銷市場，積極參與海外展會，開發新商機。
- 7.新增歐洲、中東與非洲通路佈局，提高業績。
- 8.發展細分化市場產品，創造產品差異化和提供完整的解決方案（SA-h/p 包裝專用機、採血管專用機、Mucell、長纖維）。
- 9.尋求產業策略聯盟，建立戰略平台機制，確保競爭力。
- 10.杭州灣新區廠正式量產，擴大集團加工能力與產能，優化大型機交期與成本的競爭力。
- 11.推動 T309 專案，提升台灣區市占率，帶動台灣機銷售量。
- 12.聚焦台灣 2000 大製造業客戶，取得批量大訂單。
- 13.台灣廠推動精實生產模式，落實生產線物料先期確認、配套供料與店面管理，消除浪費提升效率。
- 14.強力執行集團品質會議系統，提升機台品質達到零客訴。
- 15.導入 SPC 試車系統，提高機台穩定性。

(二)預期銷售數量及其依據

本公司參酌歷年來營運成果、全球經濟景氣預測與相關市場資訊等，預估 114 年度射出機銷售數量將比 113 年度成長。

(三)重要之產銷政策：

1.生產政策：

- (1)解決供應鏈瓶頸，優化交期與成本。
- (2)改造生產車間，精實生產流程。
- (3)導入SPC系統，提升機台穩定。
- (4)落實品質會議系統，追求產品零客訴。

2.銷售政策：

- (1)開拓歐洲新通路據點。
- (2)提升海外自營據點經營績效。
- (3)持續強化網路行銷力道。
- (4)建立細分化市場指標客戶。
- (5)儲備業務人員，強化應用技術能力。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本公司未來發展建構在「SHAPE A BETTER WORLD 共塑美好未來」的企業使命感上，以落實企業社會責任及公司治理，強化企業永續發展。基於此企業使命，本公司以持續創造高附加價值產品為理念，結合全球化與多角化之經營策略，繼續深耕射出成型機本業之研發、生產與銷售，並加重量度經營智慧射出產線整廠規劃、車用零組件精密射出機、半導體設備專用射出機、高分子永續材料成型之研發設計、生產製造、銷售服務等高價值產業，以期邁向更高精密與高科技領域，提昇企業價值與國際競爭力，逐步落實「全球十大、顧客第一、快樂成長、利潤共享」的企業願景，達成永續經營之目標。

四、受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 1.就外部競爭環境而言，產業競爭是必然的，且是持續成長之原動力。本公司仍持續研發新產品、高度客製化取向、差異化服務策略與佈健行銷通路來強化自身之優勢，提高競爭力，達成客戶需求。
- 2.最近幾年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本公司財務、業務無重大影響，未來會隨時注意取得相關資訊，並及時研擬必要因應措施，以符合公司營運需求。
- 3.整體經營環境日益複雜，公司評估未來經營方向及重大決策時，參考全球總體經濟及公司現狀，審慎評估最佳策略。

最後 敬祝
身體健康 闔家平安

董事長：王 伯 堧



執行長：王 俊 賢



民國一十四年六月二十日

貳、公司治理報告

一、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董事資料

114 年 4 月 22 日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年齡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 持有股份		現在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 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 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 本公司及 其他公司 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 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備註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兼 集團總裁	中華民國	王伯熹	男 79	111.05.31	3 年	80.08.28	11,366,947	761%	11,718,766	701 %	7,021,570	420 %	—	—	高雄科技大學工業工程與 管理博士畢業 富強鑫公司董事長及富強 鑫集團總裁	(註1)	法人董事代表 副總經理 副董事長 執行長	王伯豐 王素珍 王俊傑 王俊賢	兄弟 兄妹 父子 父子	(註11) (註12)
副董事長兼 寧波分部董 事長及總經 理	中華民國	王俊傑	男 54	111.05.31	3 年	96.06.21	6,262,303	4.19%	6,721,055	4.02 %	1,804,017	1.08 %	—	—	中興大學企管碩士畢業 寧波富強鑫董事長	(註2)	董事長 執行長	王伯熹 王俊賢	父子 兄弟	(註11)
董事兼 副總裁	中華民國	邱家森	男 80	111.05.31	3 年	80.08.28	664,659	0.44%	627,040	0.37 %	596,692	0.36 %	—	—	台南高工製圖科 旋宇公司董事長	(註3)	無	無	無	無
董事兼 執行長	中華民國	王俊賢	男 52	111.05.31	3 年	99.06.17	5,919,433	3.98%	6,365,105	3.81 %	1,445,983	0.86 %	—	—	中山大學機電研究所畢業 成大EMBA碩士畢業 富強鑫公司執行長	(註4)	董事長 副董事長	王伯熹 王俊傑	父子 兄弟	(註12)
董事 (法人股東)	中華民國	豐偉投資股份 有限公司	28	111.05.31	3 年	96.06.21	3,147,253	2.11%	3,306,503	1.98 %	—	—	—	—	—	—	無	無	無	無
董事 (法人代表)	中華民國	豐偉投資股份 有限公司代表 人：王伯豐	男 70	111.05.31	3 年	96.06.21	651	0.01%	20,000	0.01 %	3,318,084	1.98 %	—	—	台南高工 富強鑫特別助理	(註5)	董事長 董事	王伯熹 張素貞	兄弟 夫妻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王峻禹	男 46	111.05.31	3 年	102.06.20	701,365	0.47%	786,243	0.47 %	—	—	—	—	中山大學物理研究所 群創光電研發副理	(註6)	無	無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吳宗正	男 76	111.05.31	3 年	92.06.27	—	—	—	—	2,183	0.00 %	—	—	成功大學工管碩士 成功大學副教授		無	無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張素貞	女 67	111.05.31	3 年	102.06.20	3,154,469	2.11%	3,318,084	1.98 %	20,000	0.01 %	—	—	台南高商	(註7)	法人董事代表	王伯豐	夫妻	無

職稱	國籍 或註 冊地	姓名	性別 年齡	選就任 日期	任期	初次選 任日期	選任時 持有股份		現在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 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 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 本公司及 其他公司 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 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備註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	中華民國	陳如汝	女 63	11105.31	3 年	9906.17	39,264	0.03%	41,250	0.02 %	4,514	0.00 %	—	—	南英商工 富強鑫財務	無	無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蔡文斌	男 72	11105.31	3 年	9206.27	—	—	—	—	—	—	—	—	台灣大學法律學系畢業 成功大學副教授、律師		無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黃營芳	男 72	11105.31	3 年	10505.31	—	—	—	—	—	—	—	—	英國 University of Paisley 策略管理博士 高雄應用科技大學教授	(註8)	無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黃崇輝	男 69	11105.31	3 年	11105.31	—	—	—	—	—	—	—	—	成大 EMBA 碩士 致遠會計師事務所 所長	(註9)	無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耿伯文	男 63	11105.31	3 年	11105.31	—	—	—	—	—	—	—	—	美國普渡大學博士 成功大學工業與資 訊管理系教授	(註10)	無	無	無	無

- 註 1：富強鑫集團總裁；英屬維京群島 FU CHUN SHIN CO.,LIMITED 董事長；東莞富強鑫塑膠機械製造有限公司副董事長；富強鑫（寧波）機器製造有限公司董事；興富台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長；富鑫奈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印尼巴淡 PT. Shin Preform Plastic 董事長；巴淡鑫盛塑料有限公司董事長；新加坡鑫盛塑料有限公司董事長；FCS MACHINERY (THAILAND) CO., LTD.董事；富強鑫（寧波）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FCS MACHINERY (INDIA) PRIVATE LTD.董事；FCS MANUFACTURING (INDIA) PRIVATE LTD.董事。
- 註 2：富強鑫集團副董事長；富強鑫（寧波）機器製造有限公司董事長兼總經理；新加坡鑫盛塑料有限公司董事；巴淡鑫盛塑料有限公司董事；富強鑫（寧波）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東莞富強鑫塑膠機械製造有限公司總經理。
- 註 3：富強鑫集團副總裁；富鑫奈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東莞富強鑫塑膠機械製造有限公司董事；富強鑫（寧波）機器製造有限公司董事；榮燊科技(股)公司董事。
- 註 4：台灣富強鑫公司總經理兼集團執行長；PT. FU CHUN SHIN TECHNOLOGY(INDONESIA)董事長；富鑫奈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巴淡鑫盛塑料有限公司董事；新加坡鑫盛塑料有限公司董事；印尼巴淡 PT. Shin Preform Plastic 董事；FCS MACHINERY (THAILAND) CO., LTD.董事；FCS PLASTIC MACHINERY (THAILAND) CO., LTD 董事；富強鑫（寧波）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 註 5：東莞富強鑫塑膠機械製造有限公司副董事長。
- 註 6：極祥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 註 7：豐偉投資公司董事長。
- 註 8：兼任盛餘(股)公司獨立董事。
- 註 9：大田(股)公司、南良國際(股)公司獨立董事。
- 註 10：環鋒工業(股)公司董事長、全聯鑫(股)公司董事長、環豐投資(股)公司董事、皇田董事、大億交通董事、大億金茂董事。
- 註 11：董事長與寧波富強鑫董事長互為一等親，乃因借重其學歷背景，係中興大學企管碩士畢業，對公司可發揮所長並學以致用，因此必要性，故公司依規定增加獨立董事席次。
- 註 12：董事長與執行長互為一等親，乃因借重執行長學歷背景，係中山大學機電研究所及成功大學管理碩士畢業，對公司可發揮所長並學以致用，因此必要性，故公司依規定增加獨立董事席次。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14 年 4 月 22 日

法人股東名稱(註 1)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及其持股比例(註 2)
豐偉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王伯祥(6.67%)、張素貞(14%)、王俊偉(16.67%)、蘇周素芬(13.33%)、王靖雯(13.33%)、王靜怡(11%)、張素時(10%)、許惠茹(6.67%)、林綉雀(8.33%)。

註 1：董事屬法人股東代表者，應填寫該法人股東名稱。

註 2：填寫該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名稱(其持股比率占前十名)及其持股比率。若其主要股東為法人者，應再填列下表二。

註 3：法人股東非屬公司組織者，前開應揭露之股東名稱及持股比率，即為出資者或捐助人名稱及其出資或捐助比率，捐助人已過世者，並加註「已歿」。

董事資料 (二)

一、董事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

條件 姓名	專業資格與經驗(註 1)	獨立性情形(註 2)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 公司獨立董事家數
董事長 王伯璦	國立高雄應用科技大學博士畢 具備商務及公司業務所須 之工作經驗。	無	無
董事 邱家森	台南高工製圖科畢 具備商務及公司業務所須 之工作經驗。	無	無
豐偉投資 (股)公司 代表人:王 伯豐	台南高工畢 具備商務及公司業務所須 之工作經驗。	無	無
副董事長 王俊傑	國立中興大學企管碩士畢 具備商務及公司業務所須 之工作經驗。	無	無
董事 王俊賢	國立中山大學機電碩士畢 國立成功大學 EMBA 畢 具備商務及公司業務所須 之工作經驗。	無	無
董事 王峻禹	國立中山大學物理研究所 具備商務及公司業務所須 之工作經驗。	無	無
董事 張素貞	台南高商畢 具備商務及公司業務所須 之工作經驗。	無	無
董事 吳宗正	國立成功大學工業管理研 究所碩士 具備商務及公司業務所須 之工作經驗。	無	無
董事 陳妃汝	南英商工畢 具備商務及公司業務所須 之工作經驗。	無	無

條件 姓名	專業資格與經驗(註 1)	獨立性情形(註 2)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 公司獨立董事家數
獨立董事 蔡文斌	國立台灣大學法律學系畢 中國政法大學法學博士 具有商務、法務、及公司 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超過 20 年，並為經國家考試及 格領有證書之律師，屬本 公司第一屆審計委員會成 員，且無公司法第 30 條各 款情事。	1.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 未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 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2.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 (或利用他人名義)未持有公司股 份數及比重。 3.未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 司(符合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 設置及應遵行事項權辦法第 3 條 第 1 項 5~8 款規定)之董事、監 察人或受僱人。 4.最近 2 年未提供本公司或其關 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 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無
獨立董事 黃營芳	英國 University of Paisley 策略管理博士 具有商務及公司業務所須 之工作經驗超過 20 年，為 公司所須之相關科系退休 教授，屬本公司第一屆審 計委員會成員，且無公司 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1.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 未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 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2.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 (或利用他人名義)未持有公司股 份數及比重。 3.未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 司(符合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 設置及應遵行事項權辦法第 3 條 第 1 項 5~8 款規定)之董事、監 察人或受僱人。 4.最近 2 年未提供本公司或其關 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 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1 家
獨立董事 黃崇輝	國立成功大學會計系 EMBA 畢暨致遠會計師事 務(安永的前身)所所長 具有財務專長及公司業務 所須之工作經驗超過 20 年，為公司所須之相關科 系退休會計師，屬本公司 第一屆審計委員會召集 人，且無公司法第 30 條各 款情事。	1.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 未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 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2.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 (或利用他人名義)未持有公司股 份數及比重。 3.未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 司(符合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 設置及應遵行事項權辦法第 3 條 第 1 項 5~8 款規定)之董事、監 察人或受僱人。 4.最近 2 年未提供本公司或其關 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 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2 家

條件 姓名	專業資格與經驗(註 1)	獨立性情形(註 2)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 公司獨立董事家數
獨立董事 耿伯文	美國普渡大學工業工程博士 具有商務及公司業務所須 之工作經驗超過 20 年，為 公司所須之相關科系退休 教授，屬本公司第一屆審 計委員會成員，且無公司 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1.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 未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 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2.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 (或利用他人名義)未持有公司股 份數及比重。 3.未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 司(符合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 設置及應遵行事項權辦法第 3 條 第 1 項 5~8 款規定)之董事、監 察人或受僱人。 4.最近 2 年未提供本公司或其關 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 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無

註 1：專業資格與經驗：敘明個別董事之專業資格與經驗，如屬審計委員會成員且具備會計或財務專長者，應敘明其會計或財務背景及工作經歷，另說明是否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註 2：獨立董事應敘明符合獨立性情形，包括但不限於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是否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持有公司股份數及比重；是否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參考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 3 條第 1 項 5~8 款規定)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最近 2 年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二、董事會多元化及獨立性：

(一)董事會多元化：

- 1.本公司提倡、尊重董事多元化政策，為強化公司治理並促進董事會組成與結構之健全發展，相信多元化方針有助提升公司整體表現。董事會成員之選任均以用人唯才為原則，具備跨產業領域之多元互補能力，包括基本組成（如：年齡、性別、國籍等）、也各自具有產業經驗與相關技能（如：金融、財會、法律、管理等），經營管理制度化、流程標準化、作業數位化，董事會於每年最後一次會議皆提報次年度具體目標並由經理人報告該年度目標達成情形。
- 2.本公司現任董事會由 13 位董事組成，包含 4 位獨立董事及 9 位非獨立董事，董事皆為產學界賢達。1位董事會成員年齡在40~49 歲、2位董事會成員年齡在50~59 歲、4 位董事會成員年齡在60~69 歲、5位董事會成員年齡在70~79 歲，1位董事會成員年齡在80~89歲，全體董事會成員平均年齡為66歲。
- 3.本公司董事(含獨立董事)皆產業界之賢達，4位董事會成員分別於台灣、大陸及美國取得博士學位、4位董事會成員於台灣取得碩士學位，具多重文化色彩及國際觀，除具備充足之公司治理及產業技術經驗外，董事專業知識及技能背景涵蓋產業、財會、技術及管理等多層面。
- 4.本公司董事專業知識及技能組成包含：1位法律專業、2位財務會計專業、2位行銷專業、5位工程機械專業、2位企業經營管理專業及1位行政管理專業。
- 5.本公司董事會任一性別董事席次未達三分之一者，敘明原因及規劃提升董事性別多元化採行之策略：

截至本報告書編製日，本公司董事會共計13席董事，其中女性董事2席，占比15%。未達任一性別董事席次達三分之一之規定。

造成此情形之主要因為：過去董事提名過程中，女性候選人之比例偏低，導致女性董事席次未能達標。

為提升董事會性別多元化，本公司已採取以下策略與措施：下屆董事改選(114年股東會)擴大董事候選人提名範圍，積極尋找具備專業能力與經驗之女性人才，納入董事候選人名單。

本公司將持續致力於推動董事會性別多元化，強化公司治理，提升決策品質，以符合永續發展之目標。

(二)董事會獨立性：

- 1.本公司現任董事共計13席，其中包含9席一般董事及4席獨立董事。
- 2.4席獨立董事占董事會成員比重30.8%，2位獨立董事於任期年資皆在3年以下，1位獨立董事任期3屆，1位獨立董事任期超過3屆。
- 3.4位獨立董事獨立性情形可參考「董事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表中的獨立性情形。

(二)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14 年 4 月 22 日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副董事長	中華民國	王俊傑	男	96.01.01	6,721,055	4.02%	1,804,017	1.08%	—	—	中興大學碩士班畢業 寧波營運分部副董事長	(註1)	總經理兼集團執行長	王俊賢	兄弟	註8
執行長	中華民國	王俊賢	男	106.12.01	6,365,105	3.81%	1,445,983	0.86%	—	—	中山大學機電碩士畢業 成大 EMBA 碩士畢業 富強鑫集團副執行長	(註2)	副董事長兼寧波營運分部董事長及總經理	王俊傑	兄弟	註9
營運長	中華民國	蔡勝宗	男	106.12.27	85,265	0.05%	—	—	—	—	政大企管碩士畢業 富強鑫集團副執行長	(註3)	無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王素珍	女	104.05.08	204,809	0.12%	—	—	—	—	樹德科技大學企管系 天泰總經理	(註4)	無	無	無	無
協理兼公司治理主管	中華民國	張銀鶯	女	97.01.01	22,000	0.01%	—	—	—	—	成大 EMBA 畢業 同光公司程式設計師	無	無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高盛山	男	106.03.13	32,455	0.02%	884,736	0.53%	—	—	屏東科大畢業 寧波營運分部副總經理	(註5)	副總兼前灣營運分部總經理	高玲瑤	姊弟	無
協理	中華民國	高玲瑤	女	108.04.01	1,804,017	1.08%	6,721,055	4.02%	—	—	上海交通大學 EMBA 畢業 寧波營運分部副總經理	(註6)	副董事長兼寧波營運分部董事長及總經理	王俊傑	夫妻	無
協理	中華民國	鄭夙娟	女	113.08.01	1,286,282	0.77%	6,524,806	3.90%	—	—	成大外文醫 EMBA 畢業 富強鑫國際行銷事業部經理	(註7)	總經理兼集團執行長	高盛山	姊弟	無
協理	中華民國	林宗彥	男	114.03.04	11,000	0.01%	—	—	—	—	高雄第一科技大學工程科技博士畢業 富強鑫研發中心經理	無	無	無	無	無

註1：富強鑫集團副董事長；富強鑫（寧波）機器製造有限公司董事長兼總經理；新加坡鑫盛塑料有限公司董事；巴淡鑫盛塑料有限公司董事；富強鑫（寧波）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註2：台灣富強鑫公司董事長；東莞富強鑫塑膠機械製造有限公司總經理；PT.FU CHUN SHIN TECHNOLOGY (INDONESIA) 董事長；富強鑫奈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巴淡鑫盛塑料有限公司董事；新加坡富強鑫塑料有限公司總經理；印尼巴淡 PT. Shin Preform Plastic 董事；FCS MACHINERY (THAILAND) CO., LTD. 董事；FCS PLASTIC MACHINERY (THAILAND) CO., LTD 董事；富強鑫（寧波）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註3：巴淡鑫盛塑料有限公司監察人；PT. Shin Preform Plastic 監察人；印尼富強鑫公司監察人。

註4：榮泰科技(股)公司董事。

註5：富強鑫(寧波)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註6：富強鑫(寧波)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註7：FU CHUN SHIN(VIETNAM) CO., LTD. 總經理、FCS MACHINERY (THAILAND) CO., LTD. 董事。

註8：董事長與寧波富強鑫董事長互為一等親，乃因借重其學歷背景，係中興大學企管碩士畢業，對公司可發揮所長並學以致用，因此必要性，故公司依規定增加獨立董事席次。

註9：董事長與執行長互為一等親，乃因借重執行長學歷背景，係中山大學機電研究所及成功大學管理碩士畢業，對公司可發揮所長並學以致用，因此必要性，故公司依規定增加獨立董事席次。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董事(含獨立董事)之酬金

113 年 12 月 31 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董 事 酬 金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C)		業務執行費用(D)		退職退休金(F)		員工酬勞(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董事長	王伯璦	0	0	0	0	72	72	60	60	132 0.17%	132 0.18%	3,240	403	403	322	0	322	0	4,097 5.20%	4,097 5.68%	0
董事	邱家森	0	0	0	0	72	72	60	60	132 0.17%	132 0.18%	1,775	95	95	50	0	50	0	2,052 2.61%	2,282 3.16%	0
董事	豐偉投資(股)	0	0	0	0	72	72	40	40	112 0.14%	112 0.16%	0	0	0	0	0	0	0	0	0.00%	0
	公司法人代表： 王伯豐	0	0	0	0					0 0.00%	0 0.00%	1,540	79	79	0	0	0	0	1,619 2.06%	1,619 2.25%	0
副董事長	王俊傑	0	0	0	0	72	72	60	60	132 0.17%	132 0.18%	1,618	99	99	317	0	317	0	2,166 2.75%	5,646 7.83%	0
董事	王俊賢	0	0	0	0	72	72	60	60	132 0.17%	132 0.18%	3,245	99	99	301	0	301	0	3,777 4.80%	3,777 5.24%	0
董事	王峻禹	0	0	0	0	72	72	60	60	132 0.17%	132 0.18%	1,829	48	48	67	0	67	0	2,076 2.64%	2,076 2.88%	0
獨立董事	蔡文斌	0	0	0	0	72	72	100	100	172 0.22%	172 0.24%	0	0	0	0	0	0	0	172 0.22%	172 0.24%	0
獨立董事	黃營芳	0	0	0	0	72	72	100	100	172 0.22%	172 0.24%	0	0	0	0	0	0	0	172 0.22%	172 0.24%	0
獨立董事	黃崇輝	0	0	0	0	72	72	95	95	167 0.22%	167 0.23%	0	0	0	0	0	0	0	167 0.21%	167 0.23%	0
獨立董事	耿伯文	0	0	0	0	72	72	80	80	152 0.19%	152 0.21%	0	0	0	0	0	0	0	152 0.19%	152 0.21%	0
獨立董事	吳宗正	0	0	0	0	72	72	65	65	137 0.17%	137 0.19%	0	0	0	0	0	0	0	137 0.17%	137 0.19%	0
董事	張素真	0	0	0	0	72	72	60	60	132 0.17%	132 0.18%	0	0	0	0	0	0	0	132 0.17%	132 0.18%	0
董事	陳妃汝	0	0	0	0	72	72	65	65	137 0.17%	137 0.19%	0	0	0	0	0	0	0	137 0.17%	137 0.19%	0

註：1.請敘明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依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依本公司章程第廿七條規定「本公司董事得

支領車馬費，另本公司董事(含董事長)報酬，依各董事對本公司營運參與度及參酌同業通常水準授權董事會議訂之。」，及第卅一條，本公司應以不超過當年度

獲利狀況之 3%分派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予彌補。本公司並為董事購買責任保險以降低董事因依法執行職務致被股東或其他關係人控訴之風險。

2.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為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提供服務(如擔任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無。

2.監察人之酬金

已設置審計委員會取代監察人，故不適用。

3.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13年12月31日；單位新台幣千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等(C)		員工酬勞金額(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執行長兼總經理	王俊賢	1,588	1,588	99	99	1,657	1,657	301	0	301	0	3,645 4.63%	3,645 5.06%	無
寧波及東莞總經理	王俊傑	1,618	3,115	99	99	0	1,983	317	0	317	0	2,034 2.58%	5,514 7.65%	無
台灣副總經理	王素珍	1,200	1,560	73	73	167	1,613	50	0	50	0	1,490 1.89%	3,296 4.57%	無
杭州灣總經理	高盛山	1,097	2,551	66	66	0	0	167	0	167	0	1,330 1.69%	2,784 3.86%	無

3-1.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酬金

113年12月31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等(C)		員工酬勞金額(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寧波及東莞總經理	王俊傑	1,618	3,115	99	99	0	1,983	317	0	317	0	2,034 2.58%	5,514 7.65%	無	
總裁	王伯璵	2,067	2,067	403	403	1,306	1,306	332	0	332	0	4,108 5.70%	4,108 5.70%	無	
執行長兼總經理	王俊賢	1,588	1,588	99	99	1,657	1,657	301	0	301	0	3,645 4.63%	3,645 5.06%	無	
台灣副總經理	王素珍	1,200	1,560	73	73	167	1,613	50	0	50	0	1,490 1.89%	3,296 4.57%	無	
杭州灣總經理	高盛山	1,097	2,551	66	66	0	0	167	0	167	0	1,330 1.69%	2,784 3.86%	無	

4.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113 年 12 月 31 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現金紅利金額	股票紅利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
經 理 人	執行長兼總經理	1,152	—	1,152	1.5977%
	副總經理(寧波總經理)				
	副總經理(寧波總經理)				
	副總經理(前灣總經理)				
	副總經理				
	總公司協理				
	協理(寧波副總經理)				
	財會主管				
	劉崇敬				

5.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12 年度			113 年度		
	本公司		合併報表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所有公司
	金額	占個體稅後純益比例(%)	金額	金額	占個體稅後純益比例(%)	金額
董事酬金	5,419	26.30%	5,419	1,841	2.34%	1,841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	8,707	42.27%	11,539	8,499	10.79%	15,239
						21.13%

(2)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之關聯性：

A.本公司公司章程第廿七條規定「本公司董事、監察人得支領車馬費，其金額由股東會議定之。另本公司董事(含董事長)、依各董監事對本公司營運參與度、執行貢獻度及參酌同業通常水準授權董事會議訂之。」

B.本公司公司章程第廿八條規定本公司得設置經理人(含總經理)，其任免及報酬依公司法第二十九條「本公司得經董事會決議，聘請顧問或重要職員」規定辦理。

C.本公司給付董事及監察人酬金主要為盈餘分配之酬勞，並遵循公司章程之規定辦理，先經由薪資報酬委員會決議後提報董事會決議，並經股東會通過後發放。

D.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包含薪資及員工酬勞，薪資水準係依其對公司營運之貢獻程度暨參考同業水準訂定；員工酬勞之分派標準係遵循公司章程，先經由薪資報酬委員會決議後提報董事會決議，並經股東會通過後發放。

E.第卅一條：本公司應以不低於當年度獲利狀況之3%分派員工酬勞及應以不超過當年度獲利狀況之3%分派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予彌補。前項所稱之當年度獲利狀況係指當年度稅前利益扣除分派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前之利益。員工酬勞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二、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資訊

1.董事會運作情形資訊

最近年度(113 年)董事會開會 6 次(A)，董事(含獨立董事)及監察人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註1)	實際出(列)席 次數B	委託出 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 【B/A】(註2)	備註
董事長	王伯堦	6	0	100%	
董事	邱家森	6	0	100%	
董事	豐偉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王伯豐	4	0	67%	
董事	王俊傑	6	0	100%	
董事	王俊賢	6	0	100%	
董事	王峻禹	6	0	100%	
董事	張素貞	5	0	83%	
董事	陳妃汝	6	0	100%	
董事	吳宗正	6	0	100%	
獨立董事	黃營芳	6	0	100%	
獨立董事	蔡文斌	6	0	100%	
獨立董事	黃崇輝	6	0	100%	
獨立董事	耿伯文	5	0	83%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一) 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

董事會日期 / 期別	議案	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 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113/03/15 第十二屆第 11 次	1.通過變更本公司公司治理 主管案 2.通過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113 年度審計簽證公費 案	所有獨立董事無異議通過
113/03/29 第十二屆第 12 次	通過第六次買回本公司股份 轉讓員工案。	所有獨立董事無異議通過
113/08/09 第十二屆第 14 次	通過修訂「關係人相互間財 務業務相關作業規範」、「內 部重大資訊處理暨防範內線 交易管理之作業程序」、「董 事會議事規則」部分條文案	所有獨立董事無異議通過

113/11/08 第十二屆第 15 次	1.通過訂定本公司國內第三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之轉換普通股基準日及增資發行新股基準日案。 2.通過本公司對子公司年度資金貸與額度案。 3.通過訂定本公司「永續資訊管理辦法」案	所有獨立董事無異議通過
113/12/20 第十二屆第 16 次	通過富強鑫(巴西)分公司設立計劃案	所有獨立董事無異議通過

(二) 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日期	董事姓名	議案內容	應利益迴避原因	表決情形
113/03/15 第十二屆第 11 次	王伯璦 王俊傑 王俊賢	通過本公司取得新加坡鑫盛公司股權追認案。	王俊賢董事持有賣方公司 30% 股權，王伯璦董事長及王俊傑副董事長為王俊賢董事之二等親屬，以上三人與本案有自身利害關係。	進行迴避未參與討論，本案經主席指定代理主席徵詢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13/08/09 第十二屆第 14 次	王伯璦 王俊傑 王俊賢 邱家森 豐偉投資(股)公司代表人：王伯豐 王峻禹 張素貞	通過本公司 2024 第六次買回庫藏股第一次轉讓員工案。	王伯璦、王俊傑、王俊賢、邱家森、王伯豐、王峻禹六位董事身兼公司員工，有參與庫藏股認購，張素貞為王伯豐之配偶，以上七人因與本案有自身利害關係。	進行迴避未參與討論，本案經主席指定代理主席(黃崇輝獨董)徵詢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三、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本公司除依規定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董監事出(列)席董事會情形及參與公司治理課程進修情形外，亦於公司網站上設置投資人專區，內容包含審計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董事會重要決議及相關組織規章等，藉此提升資訊透明度。

註 1：董事、監察人屬法人者，應揭露法人股東名稱及其代表人姓名。

註 2：(1) 年度終了日前有董事監察人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列)席次數計算之。

(2) 年度終了日前，如有董事監察人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董事監察人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董事監察人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列)席次數計算之。

2. 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 114 年 3 月 11 日已完成以下評估作業

評估週期 (註1)	評估期間 (註2)	評估範圍 (註3)	評估方式 (註4)	評估內容 (註5)
每年執行一次	113.01.01~113.12.31	董事會、個別董事及功能性委員會	1.董事會績效評估	營運之參與程度-優 董事會決策品質-優 董事會組成與結構-優 董事的選任及持續進修-優 內部控制-優
			2.個別董事成員績效評估	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極優 董事職責認知-極優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極優 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極優 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極優 內部控制-極優
			3.薪酬委員會績效評估	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極優 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極優 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極優 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極優 內部控制-極優
			4.審計委員會績效評估	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極優 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極優 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極優 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極優 內部控制-極優

註1：係填列董事會評鑑之執行週期，例如：每年執行一次。

註2：係填列董事會評鑑之涵蓋期間，例如：對董事會108年1月1日至108年12月31日之績效進行評估。

註3：評估之範圍包括董事會、個別董事成員及功能性委員會之績效評估。

註4：評估之方式包括董事會內部自評、董事成員自評、同儕評估、委任外部專業機構、專家或其他適當方式進行績效評估。

註5：評估內容依評估範圍至少包括下列項目：

董事會績效評估：至少包括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董事會決策品質、董事會組成與結構、董事的選任及持續進修、內部控制等。

個別董事成員績效評估：至少包括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董事職責認知、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內部控制等。

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內部控制等。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最近年度審計委員會開會 4 次(A)，獨立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註 1、註 2)	備註
獨立董事	黃崇輝	4	0	100%	
獨立董事	蔡文斌	4	0	100%	
獨立董事	黃營芳	4	0	100%	
獨立董事	耿伯文	4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審計委員會召開日期、期別、議案內容、獨立董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

年報期間審計委員會之討論事由與決議結果如下：

●113/03/15 第一屆第 8 次審計委員會：

- 1.通過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113 年度審計簽證公費案。
- 2.通過本公司 112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考核」及「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 3.通過本公司取得新加坡鑫盛公司股權追認案。
- 4.通過本公司 112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暨合併財務報告

●113/08/09 第一屆第 10 次審計委員會：

- 1.通過本公司 2024 年第六次買回庫藏股第一次轉讓員工案。

●113/11/08 第一屆第 11 次審計委員會：

- 1.通過台灣富強鑫對子公司資金貸與額度修改案。
- 2.通過訂定本公司「永續資訊管理辦法」案。
- 3.通過本公司 114 年稽核計畫案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提董事會由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無。

二、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

三、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應包括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重大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113/03/15 第一屆第 8 次審計委員會：

稽核主管與審計委員會溝通事項，報告人：吳佩宜，就 112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考核」結果向各審計委員報告。

113/05/13 第一屆第 9 次審計委員會：

會計師與審計委員會溝通事項，報告人：胡子仁會計師，就 113 年度第一季合併財務報告核閱結果向各審計委員報告。

四、審計委員會專業資格：本公司審計委員會由 4 名獨立董事組成，其專業資格與經驗如下：

蔡文斌：曾任考試院考試委員、台南市副市長、國民大會代表；現任執業律師、成功大學兼任副教授

黃營芳：曾任公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智慧時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海景世界企業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台灣國際造船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經濟部)、國統國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統創興業股份有限公司)、高雄應用科技大學工業工程與管理系系主任、和春技術學院校長；現任盛餘集團獨立董事及審計委員會召集人

黃崇輝：曾任南臺科技大學會計資訊系教授、執業會計師、成功大學兼任講師；現任大田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南良國際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耿伯文：曾任大億金茂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及獨立董事、大億交通工業製造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堤維西交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成功大學工業與資訊管理學系教授；現任環鋒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總經理

五、審計委員會年度重點彙整：審計委員會於 113 年舉行了 4 次會議，審議事項主要包括如下：

- 重大資金貸與背書或保證
- 簽證會計師資歷、獨立性及績效評量
- 簽證會計師之委任、解任或報酬
- 審計委員會績效評量自評問卷
- 財務報表之審議

六、113 年度審計委員會決議事項：

●113/03/15 第一屆第八次審計委員會

(1)通過審議本公司 112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暨合併財務報告案。

(2)通過本公司子公司 BVI 富強鑫公司修改銀行融資額度及由台灣富強鑫公司背書保證案。

(3)通過本公司子公司東莞富強鑫向銀行申請融資額度及由臺灣總公司背書保證案。

(4)通過本公司子公司印度富強鑫向銀行申請融資額度及由臺灣總公司背書保證案。

(5)通過本公司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之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預付款項、存出保證金等科目，並無變相資金融通之情事案。

(6)通過 112 年度盈餘分派暨營業報告書案。

(7)通過 2023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考核」及「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8)通過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113 年度審計簽證公費案。

(9)通過本公司 112 年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案。

(10) 通過本公司 113 年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案。

(11)通過制定本公司「提供非確信服務預先核准之審核辦法」案。

(12)通過本公司取得新加坡鑫盛公司股權追認案。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提董事會由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13/05/13 第一屆第九次審計委員會

(1) 通過本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告案。。

(2)通過本公司子公司新加坡鑫盛公司向銀行申請融資額度及由台灣富強鑫背書保證案。

(3)通過本公司子公司 BVI 富強鑫向銀行申請融資額度及由台灣富強鑫公司連保案

(4)通過本公司截至 2024 年 3 月 31 日之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預付款項、存出保證金等科目，並無變相資金融通之情事案。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提董事會由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13/08/09 第一屆第十次審計委員會

(1)通過審議本公司 2024 年度第二季合併財務報告案。

(2)通過本公司子公司新加坡鑫盛公司，修改銀行融資額度及由台灣富強鑫公司背書保證案。

(3)通過本公司子公司 BVI 富強鑫向銀行申請融資額度及由台灣富強鑫連保案。

(4)通過本公司節制 2024 年 6 月 30 日支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預付款項、存出保證金等科目，並無變相資金融通之情事案。

(5)通過本公司 2024 年第六次買回庫藏股第一次轉讓員工案。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提董事會由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13/11/08 第一屆第十一次審計委員會

(1)通過審議本公司 2024 年度第三季合併財務報告案。

(2)通過本公司對子公司年度資金貸與額度案。

(3)通過本公司截至 2024 年 9 月 30 日之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預付款項、存出保證金等科目，並無變相資金融通之情事案。

(4)通過 2025 年稽核計劃案。

(5)通過訂定公司「永續資訊管理辦法」案。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提董事會由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註 1：年度終了日前有獨立董事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審計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註 2：年度終了日前，有獨立董事改選者，應將新、舊任獨立董事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獨立董事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審計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V 本公司根據相關法規揭露公司重大訊息、定期揭露資訊；董事會亦遵照股東賦予之責任，引導公司經營策略並有效監督經營層之管理功能，創造股東財富，健全財務與公司永續經營之目標。目前正逐步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完備之規定及辦法。	未明定。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V 雖未明定相關作業程序，惟由公司發言人或代理人處理，必要時委請法律顧問協助。	未明定。
(二) 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V	本公司藉由與主要股東互動，能隨時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並每月依規定申報。	無差異。
(三) 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V	本公司與關係企業間之各項財務業務事項以互相獨立為原則，訂定「子公司管理辦法」、「集團企業公司及特定公司財務業務往來辦法」、「內部控制制度」、「內部稽核制度」等，且每月(或每2月)與各關係企業召開經營管理會議，以建立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無差異。
(四)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V	本公司訂定「內部重大資訊處理暨防範內線交易管理之作業程序」規範公司內部人遵循，並於113年度起，對各內部人宣導，於每季財務報告公告前15日或年度財務報告公告前30日之封閉期間，不得交易公司股票。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 董事會是否擬訂多元化政策、具體管理目標及落實執行？		V	雖尚未制定多元化政策，但已設定相關目標，將於下屆董事改選時強化董事結構的多元性，目前董事多元化情形請參閱董事資料(二)之董事會多元化內容。
(二) 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V	除了按法令規定設置薪酬管理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尚無設置其他功能性委員會。
(三) 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	V		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於109年12月29日薪酬委員會及董事會審議修訂通過，每年一次進行董事會及各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自評，113年評估結果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告申報，並預訂於114/5/09董事會報告。董事會績效評估結果亦作為董事酬勞及續任提名時之參考。
(四) 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V		審計委員會每年評估所屬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除要求簽證會計師提供「超然獨立聲明書」及「審計品質指標(AQIs)」外，並依註1之標準與13項AQI指標進行評估。經確證會計師與本公司除簽證及財稅案件之費用外，無其他之財務利益及業務關係，會計師家庭成員亦不違反獨立性要求，以及參考AQI指標資訊，確證會計師及事務所，在查核經驗與受訓時數均優於同業平均水準，另於最近3年也將持續導入數位審計工具，提高審計品質。最近一年度評估結果業經114年3月11日審計委員會討論通過，並提報同日董事會決議通過對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監察人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V	已於112年6月30日前設置公司治理主管，其轄下配置部屬2人協助處理公司治理相關事務。	無差異。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V	定期於每季召開勞資會議，建立與員工溝通管道，對往來金融機構及債權人亦提供充足之資訊，並於公司網站上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及聯繫窗口，讓利害關係人有足夠的資訊做判斷以維護其權益。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相符。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V	委任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股務代理部承辦股東會相關事務。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相符。
七、資訊公開 (一) 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V	所架設的網站上設有與營業有關之相關資訊;亦設有投資人專區揭露財務及公司治理等資訊連結;投資人另可藉由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相關資訊。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相符。
(二) 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V	1.已架設8種語系的網站(中文繁體、簡體)、英文、印尼文、葡語、西班牙語、越語和韓語，提供查詢公司相關資訊。 2.已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蒐集及揭露工作。 3.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運作情形良好。 4.公司網站有設置法人說明會專區，法人說明會相關內容均放置公司網站。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相符。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三) 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V	並未提早申報財務報告，乃依照證券交易法第36條規定之期限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三個月內)，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45天內)與各月份營運情形(每月10日前)。
八、公司是否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V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相符。 1.員工權益、僱員關懷：請參考伍、營運概況之五、勞資關係段說明。 2.投資者關係：本公司將各項訊息公佈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及公司網站，並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維護投資人關係。 3.供應商關係：請參考伍、營運概況之二、市場及產銷概況段說明。 4.利害關係人之權利：本公司均依相關法令規定執行。 5.董事進修之情形：董事係依規定，每年進修6小時，並按期申報主管機關。 6.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財務風險管理目標主要為管理營運活動相關之市場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公司依公司之政策及風險偏好，進行前述風險之辨認、衡量及管理。本公司對於前述財務風險管理已依相關規範建立適當之政策、程序及內部控制，重要財務活動須經董事會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覆核。於財務管理活動執行期間，本公司須確實遵循所訂定之財務風險管理之相關規定。 7.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落實快速回應及提供優質客戶定期巡迴服務機制，並提供差異化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服務，滿足市場需求，以成為顧客永久事業夥伴。 8.公司每年固定為董事投保責任險，最近一次保險期間為113/6/1~114/5/31，提報1135/13董事會報告，並於投保後依規定進行公告申報。
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針對企業網站及年報資訊方面的揭露已進行加強優化，至於董事會結構將於下屆改選時進行努力。			

註 1：會計師獨立性評估標準

評估項目	評估結果	是否符合獨立性
1.會計師是否與本公司有直接或重大間接財務利益關係	否	是
2.會計師是否與本公司或本公司董事有融資或保證行為	否	是
3.會計師是否與本公司有密切之商業關係及潛在僱傭關係	否	是
4.會計師及其審計小組成員目前或最近二年是否有在本公司擔任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工作有重大影響之職務	否	是
5.會計師是否有對本公司提供可能直接影響審計工作的非審計服務項目	否	是
6.會計師是否有仲介本公司所發行之股票或其他證券	否	是
7.會計師是否有擔任本公司之辯護人或代表本公司協調與其他第三人間發生的衝突	否	是
8.會計師是否與本公司之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案件有重大影響職務之人員有親屬關係	否	是

(四)公司如有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114 年 4 月 22 日

身分別 (註 1)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註 2)	獨立性情形(註 3)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家數
獨立董事(召集人)	蔡文斌		具有商務、法務、及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超過 20 年，並為經國家考試及格領有證書之律師，且無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1.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未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2.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未持有公司股份。 3.未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 6 條第 1 項 5~8 款規定)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4.最近 2 年未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0

身分別 (註 1)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註 2)	獨立性情形(註 3)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家數
獨立董事	黃營芳		具有商務及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超過 20 年，為公司所須之相關科系退休教授，且無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1. 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未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2. 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未持有公司股份。 3. 未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 6 條第 1 項 5~8 款規定)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4. 最近 2 年未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1
獨立董事	黃崇輝		具有商務、財務、會計及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超過 20 年，並領有證書之會計師，且無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1. 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未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2. 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未持有公司股份。 3. 未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 6 條第 1 項 5~8 款規定)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4. 最近 2 年未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2

身分別 (註 1)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註 2)	獨立性情形(註 3)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家數
獨立董事	耿伯文		具有商務及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超過 20 年，為公司所須之相關科系退休教授，且無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1. 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未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2. 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未持有公司股份。 3. 未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 6 條第 1 項 5~8 款規定)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4. 最近 2 年未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0

註 1：請於表格內具體敘明各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之相關工作年資、專業資格與經驗及獨立性情形，如為獨立董事者，可備註敘明參閱附表一董事及監察人資料(一)相關內容。身分別請填列係為獨立董事或其他(若為召集人，請加註記)。

註 2：專業資格與經驗：敘明個別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之專業資格與經驗。

註 3：符合獨立性情形：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符合獨立性情形，包括但不限於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是否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持有公司股份數及比重；是否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參考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 6 條第 1 項 5~8 款規定)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最近 2 年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註 4：揭露方式請參閱臺灣證券交易所公司治理中心網站之最佳實務參考範例。

(2)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一、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 4 人。

二、本屆委員任期：111 年 5 月 31 日至 114 年 5 月 30 日，114 年 5 月 31 日股東常會改選，新任委員任期自 111 年 05 月 31 日至 114 年 5 月 30 日，113 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 3 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 次數(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註)	備註
召集人	蔡文斌	3	0	100%	111/05/31 當選連任
委員	黃崇輝	3	0	100%	111/05/31 當選連任
委員	黃營芳	3	0	100%	111/05/31 當選連任
委員	耿伯文	2	0	90%	111/05/31 當選新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

本資料期間無此情形。

二、年報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討論事由與決議結果如下：

●113/03/15 第五屆第 07 次薪酬委員會：

議案:1. 112 年度經理人(含所有副理級以上主管)年終獎金。

議案:2. 112 年度第四季營運獎金受領明細。

議案:3. 審議 112 年度整年度經理人(含所有副理級以上主管)薪酬及獎金。

議案:4. 審議 112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報酬發放總額。

議案:5. 審議擬變更本公司治理主管案，提請討論。

決議結果：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提董事會由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13/08/09 第五屆第 08 次薪酬委員會：

議案:1. 113 年度第一季、第二季營運獎金受領數。

議案:2. 審議 112 年度主管紅利獎金受領數。

議案:3.審議 113 年第六次買回庫藏股第一次轉讓經理人案。

決議結果：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提董事會由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13/12/20 第五屆第 09 次薪酬委員會：

議案:1. 113 年度第三季營運獎金受領明細。

2.審議 113 年度年終獎金預估數。

3.審議董事長兼任集團總裁調整薪資。

4.審議訂定各項薪資報酬項目（薪酬管理作業標準）

5.審議本公司經理人每月薪資結構依據（敘薪級距表）

6.審議 2025 年度薪酬委員會工作計畫擬定

決議結果：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提董事會由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三、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本公司無此情事。

註：

(1) 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2) 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成員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五)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一、公司是否建立推動永續發展之治理架構，且設置推動永續發展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董事會督導情形？	V	(1)長期關懷及訪視社區獨居老人和舉辦社區捐血活動，每年4次以上。 (2)提供大專院校實習及參訪，歷年來提供南部各大學，寒暑假實習機會，每年實習學生逾15位。 (3)響應政府綠能政策，斥資新台幣2億元，於廠房屋頂上興建3,000 Kwp太陽光電發電系統，年發電量達350萬度、年減碳量可達 5.9 座台北大安森林公園。 (4)2023年響應經濟部以大帶小製造業，「低碳及智慧化升級轉型」，公司特成立「綠色創鑫-低碳塑膠射出生態系計畫」專案小組，此專案訂定短、中長期的「射出產業減碳路徑與富強鑫切入點」，由高階主管擔任決策委員會，小組成員為各事業部理級主管，高階主管定期於董事會報告進度和成效。 (5)2023年通過經濟部以大帶小製造業「低碳及智慧化升級轉型計畫」科專審查，並於 2024年獲頒經濟部「感謝狀」，本計畫係結合政府製造業減碳路徑，富強鑫「以大帶小」模式，由富強鑫(中心廠)協同10家供應鏈業者，攜手協助客戶，投入低碳轉型，預估年減碳達2,460噸CO2e。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相符。
二、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		V	尚未明訂。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三、環境議題 (一) 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V		推動環安衛活動方面，除了符合國內環安衛相關法規外，也與國際接軌，推行環安衛管理系統，並連續四年獲得ISO45001 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認證，並將ISO14001 環境管理系統定為中長期目標。
(二) 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能源使用效率及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V		於2023年推動企業綠色營運管理，從碳盤查、建立智慧能源管理系統和高碳排放改善。根據公司能源使用資料及能源申報表進行碳排放分析，射出機生產流程中，空壓機、冷水機、彎管焊接、推高機等為碳排放熱點，也是節能減碳重點。據此擬訂2023年~2024年，將汰舊換新空壓機、冷水機、彎管機以及推高機等四類設備，預估總減碳可達172噸CO ₂ e，減碳率11.5%。
(三) 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氣候相關議題之因應措施？	V		(1). 氣候變遷已成為投資者與企業都重視的議題，因此本公司積極關注各項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議題，在產品研發方面致力開發省能源、潔淨化的塑膠射出成型機。 (2). 於2010~2017年響應政府綠能政策，建置太陽能光發電系統，年發電量約350萬度，年減碳量可達5.9座台北大安森林公園。 (3). 於2023年，因應全球淨零趨勢，切入國際供應鏈必須邁向低碳與智慧雙軸轉型，由公司及其10家供應鏈廠商，共同投入低碳轉型，導入企業碳管理、整合產業週邊、協助客戶舊機轉型以及智慧低碳技術四大智慧節能解決方案。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四) 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節能減碳、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	V	(1). 溫室氣體排放量：2023 年依據近兩年能源使用資料及能源申報表，分析公司碳排放現況及擬定對策，說明如下： 耗電設備為，彎管焊接(佔 38%)、空壓機(佔 21%)及冷水機為高碳排放製程；柴油耗量主要為推高機佔 78%用量；射出機生產流程中，空壓機、冷水機、彎管焊接及推高機為碳排放熱點，製程合計年碳排放量 1,494 噸 CO2e，是節能減碳重點，將逐年汰換上述設備，預計在 2025 年可減碳 172 噸 CO2e，減碳率為 11.5%。 (2). 用水量總重量：近兩年的年平均用水量為 2.3 萬公噸，為有效節省用水量，執行對策如下： 清查水路：全廠區水路盤點與清查，檢查是否漏水，避免浪費；裝設水表，各事業部加裝水表，每月進行使用量分析，若有異常立即追查改善；安裝省水設備，使用省水閥和兩段式馬桶。 冷卻水循環利用：生產製程所使用之冷卻水透過儲留池，循環利用。 (3). 廢棄物總重量：近兩年的年平均廢棄物總重量為 35.5 公噸，說明如下： 2023 年一般廢棄物共 35 公噸；有害廢棄物共 1 公噸，合計 36 公噸；2024 年一般廢棄物 30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相符。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公噸；有害廢棄物5公噸，合計35公噸。為有效降低廢棄物總量，積極執行以下方案：導入數位化管理系統，減少紙張和碳粉的用量；落實垃圾分類及資源回收再利用，致力垃圾減量及資源再利用；2024年已將廢棄物量降至3,8公噸以下。與2023年相比，降低幅度為21%。
四、社會議題 (一) 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V		遵守相關法規規定、並依內部控制制度及ISO45001規範之管理政策與程序作業。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	V		訂有工作規則及各項人事管理規章，內容涵蓋聘僱勞工之基本工資、工時、休假、退休金給付、勞健保給付、職業災害補償等均符合勞動基準法相關規定。亦設立職工福利委員會透過員工選舉產生之福利委員會運作，辦理各項福利事項；本公司酬金政策，係依據個人能力，對公司的貢獻度，績效表現，與經營績效之關聯性成正相關。
(三) 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V		已通過ISO45001認證，其效期為2022年8月17日至2025年8月17日。 工安績效： 訂有工安日常巡檢計畫，每月稽查點數需40點以上；每半年針對作業場所進行作業環境監測，確保同仁有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於每季安全衛生委員會進行原因分析及改善對策之報告。 2024年員工與承攬商並無失能傷害事件發生；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 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2024年無相關違規罰鍰產生；2024年無火災意外之發生 另，每年皆安排一小時由工安單位對員工實施各項相關職業安全衛生教育訓練，確實遵守相關法規要求。 此外，每年進行特殊健檢及65歲以上人員健康檢查，每三年實施一般員工健康檢查，並提供專業醫師諮詢，以上之執行成效佳，因此連續三屆(八年)獲得衛生福利部「全國友善績優職場」之肯定。 設備安全管理： 廠內有使用固定式起重機、堆高機及高空作業車等危險性機械，均依法予以列管，並做定期檢查，確保設備均能安全操作，另相關操作人員皆有輔導使其取得操作証照。 2024年度無火災意外之發生。本公司已訂定「緊急應變管理程序」規範發生災害時的應變流程。每季皆依消防法規定配合關廟消防分隊進行自衛消防編組訓練，以加強編組人員基本概念，另每年度皆會進行消防檢修，以確保廠內消防設施設備能有效作動。 2025年與2024年全廠區血壓量測的實施績效如下： 1.統計上傳LINE官方平台人數共260位。 2.收縮壓大於130、或舒張壓大於85，共86位，異常率33.08%。 3.上述86位同仁經衛教後，血壓正常同仁共25位，餘61位仍持續衛教，異常率下修至23.46%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4.與去年同期54.64%相比，降低異常率31.18%；下降幅度57.1%
(四) 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V		(1) 以長期人才培育為要，會依組織需求、部門需求及員工個人需求，規劃安排各項內外培訓計畫，訂定「在職進修教育作業標準」、「人力培育留任作業標準」、「組立技術認證作業標準」、「研發技術作業標準」、「大型機車壁組立技術作業標準」等教育訓練相關標準，提升與更新員工的知識技能。另透過「團隊建立」、「自我認知」...等軟性課程，對於員工之職涯能力發展，兼顧核心專業能力之培養與員工身心靈均衡發展。 (2)因積極培育人才，所以連續10年，榮獲勞動部「TTQS」銅牌獎。
(五) 針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等議題，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標準，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V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相符。
(六) 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	V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相符。
五、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永續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V		公司尚未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亦未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1) 2023年起委託金屬工業研究發展中心，進行組織型溫室氣體盤查輔導，並在2023/12完成盤查流程規劃文件、盤查作業流程指引、邊界設定、教育訓練(包括富強鑫及10家供應商)，於2024年第四季完成盤查及內部查證。 (2) 已於2025年第一季由BSI完成溫室氣體外部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查證作業。 (3) 於2024年委託金屬工業研究發展中心，輔導編制永續報告書，預計在2025年完成。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定有本身之永續發展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及相關規章仍持續研擬制定中。			
一、其他有助於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之重要資訊： (一) 本公司對於工安、環保及安全衛生等領域相當重視，定期進行廠內工作環境檢測，以求提供給員工安全的工作環境。另外針對新進員工進行教育訓練，並定期實施各項工安專業教育訓練，如滅火器使用、急救、危險性機械設備操作、化學品運作以及防災應變...等，期能防範於未然；並且在重大異常事故發生時，能正確、迅速且有效的控制災害並保護員工的安全。 (二) 本公司已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實施退休金制度、辦理各項員工訓練課程及員工團體保險、安排定期健康檢查等，重視勞工和諧關係。 (三) 其他社會責任活動資訊，請參閱上述各項內容。			
註1：執行情形如勾選「是」，請說明所採行之重要政策、策略、措施及執行情形；執行情形如勾選「否」，請於「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欄位解釋差異情形及原因，並說明未來採行相關政策、策略及措施之計畫。但有關推動項目一及二，上市上櫃公司應敘明永續發展之治理及督導架構，包括但不限於管理方針、策略與目標制定、檢討措施等。另敘明公司對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及其評估情形。 註2：公司已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者，運作情形得註明查閱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方式及索引頁次替代之。 註3：重大性原則係指有關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對公司投資人及其他利害關係人產生重大影響者。 註4：揭露方式請參閱臺灣證券交易所公司治理中心網站之最佳實務參考範例。			

(六)氣候相關資訊執行情形

項目	執行情形
1. 敘明董事會與管理階層對於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之監督及治理。	1. 依臺灣證券交易所及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規定，於2022年8月起將溫室氣體盤查及查證時程規劃，按季提報董事會控管。 2. 本公司於2023年響應經濟部以大帶小製造業，「低碳及智慧化升級轉型」，公司特成立「綠色創鑫－低碳塑膠射出生態系計畫」專案小組，此專案訂定短、中長期的「射出產業減碳路徑與富強切入點」，由高階主管擔任決策委員會，小組成員為各事業部理級主管，高階主管定期於董事會報告進度 and 成效。
2. 敘明所辨識之氣候風險與機會如何影響企業之業務、策略及財務(短期、中期、長期)。	短期內針對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對於公司所處之行業並無特別重大影響，長期對於氣候議題之影響勢必逐年加大；公司未來需長期發展綠色設計、綠色製造使企業穩健發展。由於既有設計及生產模式、廠房節能需求之緣故，應逐年提撥資本預算供研發、生產、廠務單位進行內部改造，衍生之財務問題既是公司風險也是機會。
3. 敘明極端氣候事件及轉型行動對財務之影響。	評估極端氣候事件及轉型行動對財務之影響如下： 1. 自然災害風險：包括颱風、洪水、旱災等突發自然災害的影響，可能對公司的生產和運營造成中斷和損害。 2. 氣候變遷法規風險：政府因應氣候變遷而制定的相關法令和政策可能對公司的營運和成本結構產生不利影響。 3. 節能與環保機會：透過節能措施、物料回收再利用以及再生能源的使用，公司可以降低能源消耗、減少廢棄物產生，同時降低環境影響，帶來營運成本的下降和環境效益的提升。 4. 氣候變遷因應機會：透過制定減少溫室氣體排放計畫、推動可再生能源使用等方式，公司可以降低碳排放，減少對氣候變遷的影響，同時提升管理績效，符合氣候變遷相關的法規和政策要求。

1-1最近二年度公司溫室氣體盤查及確信情形

1-1-1 溫室氣體盤查資訊

敘明溫室氣體最近兩年度之排放量(公噸CO ₂ e)、密集度(公噸CO ₂ e/百萬元)及資料涵蓋範圍。					
類別	資料邊界	2023 年		2024 年	
		溫室氣體 排放量	溫室氣體 排放密集度	溫室氣體 排放量	溫室氣體 排放密集度
範疇一	臺南市關廟區埤頭里保 東路 269 號	202.9116	0.19	210.1889	0.19
範疇二		1,803.1400	1.24	2,034.8967	1.88
範疇三		385.7046	0.26	465.5347	0.43
總計		2391.7562	1.65	2710.6203	2.51

註 1：2023 年度營業額 1,447 百萬元

2024 年度營業額 1,078 百萬元

1-1-2 溫室氣體確信資訊

敘明截至年報刊印日之最近兩年度確信情形說明，包括確信範圍、確信機構、確信準則及確信意見。	
	2023 年度
確信範圍	臺南市關廟區埤頭里保東路 269 號 A 棟、269 之 10 號 A 棟、269 之 1 號 A 棟、269 之 6 號，不包含台北及台中營業所之範疇一、二、三
確信機構	BSI (新加坡商英國標準協會集團私人有限公司臺灣分公司)
確信準則	ISO 14061-1 : 2018
確信意見	範疇一與範疇二之保證等級為合理保證等級 範疇三為採用確證與協議程序所得到的結論
	2024 年度
確信範圍	臺南市關廟區埤頭里保東路 269 號 A 棟、269 之 10 號 A 棟、269 之 1 號 A 棟、269 之 6 號，不包含台北及台中營業所之範疇一、二、三
確信機構	2024 年資料未經確信機構驗證
確信準則	ISO 14061-1 : 2018
確信意見	N/A

1-2 溫室氣體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

敘明溫室氣體減量基準年及其數據、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與減量目標達成情形。
本公司於 2023 年推動企業綠色營運管理，從碳盤查、智慧能源管理系统和高碳排放製程改善。根據公司能源使用資料及能源申報表進行碳排放分析，射出機生產流程中，空壓機、冷水機、彎管焊接、推高機等為碳排放熱點，也是節能減碳重點。據此擬訂 2023 年~2024 年，將汰舊換新空壓機、冷水機、彎管機以及推高機等四類設備，預估內部年減碳可達 172 噸 CO ₂ e，減碳率 11.5%。

(七)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 公司是否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V		本公司明定企業文化為：誠信、和諧、創新、迅速、務實、精簡，並已訂定『誠信經營守則』積極落實執行且公布於企業網站。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規定相符。
(二) 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		V	本公司尚未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但於工作規則及各項管理辦法中，均訂有相關規範，並定期對誠信經營應遵守事項進行宣導，包含公司員工及供應商不定期辦理相關教育訓練，並預計修訂「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	尚未制定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及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
(三) 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		V	預計修訂「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並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並定期檢討修正。	尚未制定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及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 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	V		新往來之廠商和客戶本公司會先做徵信或實地拜訪，了解其背景狀況，以避免與有不誠信行為為記錄者進行交易，並於「採購供應合約書」內明訂誠信行為條款。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規定相符。
(二) 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		V	本公司並未設置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職單位，而是由各單位依其業務需要執行企業誠信經營，並由稽核部門不定期實施各項稽核業務，並向董事會提報執行情形。	本公司並未設置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職單位。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三) 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V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規定相符。
(四) 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V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規定相符。
(五)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V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規定相符。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V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規定相符。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		V	尚未制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及相關保密機制。
(三) 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V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規定相符。
四、加強資訊揭露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定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V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規定相符。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定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無重大差異。			

評 估 項 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 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 透過協力會組織運作、FCS TODAY快訊及公司網站等均可瞭解本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			

(八)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瞭解之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不適用。

(九)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公開發行公司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表示設計及執行均有效

(本聲明書於遵循法令規章部分採全部法令規章均聲明時適用)

富強鑫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 114年 03 月11 日

本公司民國 113 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與溝通，及5.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113年12月31日^{註2}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14年03月11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13人中，有0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富強鑫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王 伯 堉 簽章



總經理： 王 俊 賢 簽章



註1：公開發行公司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與執行，如於年度中存有重大缺失，應於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中第四項後增列說明段，列舉並說明自行評估所發現之重大缺失，以及公司於資產負債日前所採取之改善行動與改善情形。

註2：聲明之日期為「會計年度終了日」。

2.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無。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113 年度股東常會決議事項：

本公司於 113 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共召開一次股東常會。本公司 113 年股東常會，於 113 年 06 月 18 日舉行，會中決議通過事項摘要如下：

- (1)承認本公司 112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 (2)承認本公司 112 年度盈餘分配案。

2.113 年股東常會重要決議事項及執行情形：

- (1)董事會提承認 112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執行情形：相關表冊已依公司法等相關法令規定向主管機關辦理備查及公告申報。

- (2)董事會提 112 年盈餘分配案。

執行情形：每股分配現金股利 0.15 元，授權董事會依本次盈餘分配案決議現金股利分配金額，按配息基準日實際流通在外股數，調整股東配息率。

- (3)修訂『股東會議事規則』部分條文案。

執行情形：股東會通過後依規定於公開資訊觀測站上傳修訂後版本。

3.113 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會決議事項：

本公司於 113 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共召開 7 次董事會，會中重要決議事項摘錄如下：

第十二屆第 11 次董事會：(113 年 03 月 15 日)

- (1)通過審議本公司 112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暨合併財務報告案。
- (2)通過本公司為營運資金需要，向金融機構申請融資案。
- (3)通過本公司子公司東莞富強鑫向銀行申請融資額度及由臺灣總公司背書保證案。
- (4)通過本公司子公司印度富強鑫向銀行申請融資額度及由臺灣總公司背書保證案。
- (5)通過本公司取得及處分短期投資之股票追認案
- (6)通過本公司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之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預付款項、存出保證金等科目，並無變相資金融通之情事案。
- (7)通過 112 年度盈餘分派暨營業報告書案。
- (8)通過薪資報酬管理委員會提 112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發放方式案。
- (9)通過 2023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考核」及「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 (10)通過本公司召開 113 年股東常會日期、時間、地點及議案內

容，並得採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案。

(11)通過變更本公司公司治理主管案。

(12)通過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113 年度審計簽證公費案。

(13)通過本公司 112 年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案。

(14)通過本公司 113 年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案。

(15)通過修訂本公司「提供非確信服務預先核准之審核辦法」案。

(16)通過本公司取得新加坡鑫盛公司股權追認案。

第十二屆第 12 次董事會：(113 年 03 月 29 日)

(1)通過第六次買回本公司股份轉讓員工案。

第十二屆第 13 次董事會：(113 年 05 月 13 日)

(1)通過審議本公司 2024 年度第一季合併財務報告案。

(2)通過本公司為營運資金需要，向金融機構申請融資案。

(3)通過本公司子公司新加坡鑫盛公司向銀行申請融資額度及由台灣富強鑫公司背書保證案。

(4)通過本公司子公司 BVI 富強鑫向銀行申請融資額度及由台灣富強鑫背書保證案。

(5)通過本公司處分短期投資之股票議案。

(6)通過本公司截至 2024 年 3 月 31 日之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預付款項、存出保證金等科目，並無變相資金融通之情事案。

第十二屆第 14 次董事會：(113 年 08 月 09 日)

(1)通過本公司 2024 年第二季合併財務報告案。

(2)通過本公司為營運資金需要，向金融機構申請融資案。

(3)通過通過本公司子公司新加坡鑫盛公司修改銀行融資額度及由台灣富強鑫公司背書保證追認案。

(4)通過本公司子公司 BVI 富強鑫公司向銀行申請融資額度及台灣富強鑫公司連保案。

(5)通過本公司取得及處分短期投資之股票追認案

(6)通過本公司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之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預付款項、存出保證金等科目，並無變相資金融通之情事案。

(7)通過本公司訂定除息基準日案。

(8)通過修訂「關係人相互間財務業務相關作業規範」、「內部重大資訊處理暨防範內線交易管理之作業程序」、「董事會議事規則」部分條文案。

(9)通過本公司子公司 BVI 富強鑫以寧波富強鑫股利分紅金額再投資杭州灣新區廠案。

(10)通過本公司 2024 年第六次買回庫藏股第一次轉讓員工案。

第十二屆第 15 次董事會：(113 年 11 月 08 日)

(1)通過審議本公司 2024 年度第三季合併財務報告案。

(2)通過本公司為營運資金需要，向金融機構申請融資案。

(3)通過訂定本公司國內第三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之轉換普通股基準日及增資發行新股基準日案。

(4)通過本公司取得及處分短期投資之股票追認案

(5)通過本公司對子公司年度資金貸與額度案。

(6)通過本公司截至 2024 年 9 月 30 日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預付款項、存出保證金等科目，應無變相資金融通之情事案。

(7)通過 2025 年稽核計劃案。

(8)通過訂定「永續資訊管理辦法」案。

(9)通過本公司不配發 2024 年上半年度現金股利案。

(10)通過 2025 年董事會議時程案。

第十二屆第 16 次董事會：(113 年 12 月 20 日)

(1)通過本公司 2025 年年度目標及策略報告案。

(2)通過本公司為營運資金需要，向金融機構申請融資案。

(3)通過取消台灣富強鑫公司為 BVI 富強鑫向兆豐銀行融資背書保證案。

(4)通過本公司取得及處分短期投資之股票追認案。

(5)通過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提 2024 年年終獎金案。

(6)通過富強鑫(巴西)分公司設立計劃案。

第十二屆第 17 次董事會：(114 年 03 月 11 日)

(1)通過審議本公司 113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暨合併財務報告案。

(2)通過本公司 2019 聯貸合約修改案。

(3)通過本公司子公司印度富強鑫向銀行申請融資額度及由臺灣總公司背書保證案。

(4)通過本公司國內第三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轉換普通股基準日及增資發行新股基準日案。

(5)通過本公司取得及處分短期投資之股票追認案。

(6)通過本公司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之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預付

款項、存出保證金等科目，並無變相資金融通之情事案。

- (7)通過 113 年度盈餘分派暨營業報告書案。
- (8)通過本公司辦理資本公積配發現金股利案。
- (9)通過薪資報酬管理委員會提 113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發放方式案。
- (10)通過 2024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考核」及「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 (11)通過改選董事(含獨立董事)案。
- (12)通過解除本公司新任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 (13)通過本公司召開 114 年股東常會召集事宜及受理股東提案提名案。
- (14)通過董事會提名之董事(含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案。
- (15)通過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114 年度審計簽證公費案。
- (16)通過本公司 113 年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案。
- (17)通過本公司 114 年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案。
- (18)通過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及其相關企業非確信服務事先同意之流程與一般政策暨非確信服務清單。
- (19)通過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
-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

第十二屆第 16 次董事會：(113 年 12 月 20 日)

議案內容：通過富強鑫(巴西)分公司設立計劃案。

發言摘要：

發言摘要：

黃崇輝：巴西組織方面需要確實，例如：需用多少人、哪些人？人事費用、辦公費用、推廣費、銷售後可能出現逾期帳款問題後續處理人員費用，希望能仔細計算，否則 30 萬美金資本可能不夠。

蔡文斌：尊重專業看法，也同意黃崇輝獨董所說，在成本及未來支出上需仔細評估。

吳宗正：預估損益表，預估時間太長且預估數值有待商確。

執行長：公司在巴西市場已有些許基礎，預估損益表是依公司在巴西過往歷史法則估算，是可行的。前面所提及的租金、人事費用等，此表製作時有工作底稿會後將提供給各位董事。

董事長：買賣單位幣別需評估、匯率變動情況需考慮、總經理及財務長人選很重要、未來資金預估的資料再補充一下。

決 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出席董事討論照案通過。會後請提案單位補充更詳細預估資料。

執行情形：巴西投資案補充資料已於 2/6 以 Mail 方式補送給董事。

三、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金額單位：新臺幣仟元

會計師事務所 名 稱	會計師 姓 名	會計師查核 期 間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一)	合計	備 註
安永聯合會計 師事務所	李芳文	113 年度	2,252	920	3,172	
	胡子仁					

(一)非審計公費主要係稅務簽證(含移轉訂價報告)745仟元、工商登記服務121仟元、查帳差旅費等費用54仟元。

(二)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其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此情事。

(三)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以上者，其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此情事。

四、更換會計師資訊：無此情事。

五、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無此情事。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1. 董事、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單位：股

職 稱	姓 名	113 年度		114 年度截至 4 月 22 日止	
		持有股數增(減) 數	質押股數增 (減)數	持有股數增 (減)數	質押股數增 (減)數
董事長兼集團總裁	王伯璦	53,000 (364,000)	0	0	0
副董事長兼寧波公司董事長及總經理	王俊傑	43,000	0	0	0
董事兼集團副總裁	邱家森	53,000 (150,000)	0	0	0
董事兼執行長	王俊賢	38,000	0	0	0
董事	豐偉投資(股)代表人: 王伯豐	0	0	0	0
董事	王峻禹	62,000 (26,000)	0	0	0
董事	吳宗正	0	0	0	0
董事	張素貞	0	0	0	0
董事	陳妃汝	0	0	0	0
獨立董事	蔡文斌	0	0	0	0
獨立董事	黃營芳	0	0	0	0
獨立董事	黃崇輝	0	0	0	0
獨立董事	耿伯文	0	0	0	0
副總	王素珍	23,000	0	0	0
營運長	蔡勝宗	0 (189,000)	0	0	0
寧波杭州灣新區總經理	高盛山	10,000 (58,000)	0	0	0
總公司協理兼 公司治理主管	張銀鶯 (113/3 兼任 公司治理主管)	22,000 (4,530)	0	0	0
協理兼寧波營運分 部副總經理	高玲瑤	18,000	0	0	0
協理	鄭夙娟	15,000	0	0	0
協理	林宗彥	0	0	0	0
財務部門主管 兼會計部門主管	劉崇敬	6,000 (56,000)	0	0	0

2.股權移轉或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

(1)股權移轉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

姓名	股 權 移 轉 原 因	交 易 日 期	交 易 相 對 人	交 易 相 對 人 與 公 司 董 事、監 察 人、經 理 人 及 持 股 比 例 超 過 百 分 之 十 股 東 之 關 係	股 數	交 易 價 格
邱家森	贈與	113.03.25	邱芷汶	父女	150,000	14.95

(2)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不適用。

七、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114 年 4 月 22 日 單位：股

姓名(註1)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註3)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名稱	關係	
王伯璦	11,718,766	7.01%	7,021,570	4.20%	—	—	富強鑫精密工業(股)公司	董事長	
							王李秀霞	夫妻	
							王俊傑	父子	
							張素貞	弟媳	
王李秀霞	7,021,570	4.20%	11,718,766	7.01%	—	—	王伯璦	夫妻	
							王俊傑	母子	
							張素貞	母子	
							王伯璦	夫弟媳	
王俊傑	6,721,055	4.02%	1,804,017	1.08%	—	—	富強鑫精密工業(股)公司	副董事長	
							王伯璦	父子	
							王李秀霞	母子	
							王俊傑	兄弟	
王俊賢	6,365,105	3.81%	1,445,983	0.86%	—	—	富強鑫精密工業(股)公司	執行長	
							王伯璦	父子	
							王李秀霞	母子	
							王俊傑	兄弟	
張素貞	3,318,084	1.98%	20,000	0.01%	—	—	豐偉投資公司	負責人	
							王伯璦	夫兄	
							王李秀霞	夫兄嫂	
							王靜怡	母女	
							王靖雯	母女	
豐偉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306,503	1.98%	—	—	—	—	—	—	
法人代表： 張素貞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	—	同上	同上	
王靜怡	2,196,558	1.31%	416,620	0.25%	—	—	鑫偉投資公司	負責人	
							張素貞	母女	
							王靖雯	姊妹	
花旗託管柏克萊資本SBL/PB投資專戶	2,121,090	1.27%	—	—	—	—	—	—	
鑫偉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071,523	1.24%	—	—	—	—	—	—	
法人代表： 王靜怡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	—	同上	同上	
王靖雯	2,008,722	1.20%	—	—	—	—	張素貞 王靜怡	母女 姊妹	

註1：應將前十名股東全部列示，屬法人股東者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姓名分別列示。

註2：持股比例之計算係指分別以自己名義、配偶、未成年子女或利用他人名義計算持股比率。

註3：將前揭所列示之股東包括法人及自然人，應依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揭露彼此間之關係。

八、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11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仟股；%

轉投資事業 (註 1)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 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 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英屬維京群島 FU CHUN SHING CO., LTD.	17,985	100.00%	—	—	17,985	100.00%
興富台科技有限公司	—	85.71%	—	14.29%	—	100.00%
榮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註 9)	1,125	30.00%				
富鑫奈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50	45.00%	—	—	450	45.00%
東莞富強鑫塑膠機械製造有限公司(註 2)	—	100.00%	—	—	—	100.00%
富強鑫(寧波)機器製造有限公司(註2)	—	90.50%	—	—	—	90.50%
金胚王(天津)包裝材料有限公司(註3)	—	52.84%	—	27.91%	—	80.75%
PT.FUCHUNSHIN TECHNOLOGY INDONESIA	—	92.00%	—	—	—	92.00%
PT.SHIN PREFORM PLASTIC	—	99.00%	—	1.00%	—	100.00%
FCS MACHINERY (THAILAND) CO.,LTD.	—	100.00%	—	—	—	100.00%
FCS RG PLASTIC PTE. LTD (註7)	—	76.03%	—	0.72%	—	76.75%
PT.FCS RGP PLASTIC(註4)	—	100%	—	—	—	100%
FU CHUN SHIN (VIETNAM) COMPANY LIMITED	—	100.00%	—	—	—	100.00%
FCS MACHINERY(INDIA) PRIVATE LIMITED	—	99.99%	—	0.01%	—	100.00%
FCS MANUFACTURING (INDIA) PRIVATE LIMITED (註5)	—	99.99%	—	0.01%	—	100.00%
FCS PLASTIC MACHINERY(THAILAND) CO.,LTD. (註6)	—	100%	—	—	—	100.00%
富強鑫(寧波)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註2)	—	90.50%	—	—	—	90.50%

註 1：轉投資事業係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註 2：係本公司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英屬維京群島 FU CHUN SHING CO., LTD)再投資之大陸公司。

註 3：金胚王(天津)公司目前清算中。

註 4：係本公司透過子公司 FCS RG PLASTIC PTE LTD.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 100%之子公司。

註 5：FCS PLASTIC MACHINERY(THAILAND) CO.,LTD.於民國一〇九年六月完成設立，取得持股比例 100%。

註 6：子公司英屬維京群島 FU CHUN SHIN CO., LTD. (BVI 富強鑫)已於民國一一年五月取得 FCS MANUFACTURING (INDIA) PRIVTE LIMITED 股權 0.01%，本集團共持有 100%之股權。

註 7：本公司於民國一十三年二月二十日以 3,099 仟元(新加坡幣 133 仟元)向其他股東認購 FCS RG PLASTIC PTE. LTD.854 仟股，並於民國一十三年三月十五日之董事會追認，持股比率變更為 76.03%，本集團共持有 76.75%之股權。

註 8：子公司興富台科技有限公司於民國一十一年十一月十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投資榮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一十一年十月設立完成,投資金額 11,250 仟元，取得持股比率 30.00%

參、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 股本來源

本公司資本總額定為新台幣 5,000,000,000 元，分為 500,000,000 股。
 截至目前為止，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 1,656,400,640 元，股份總數為
 165,640,064 股，實收資本額來源如下：

114 年 4 月 30 日

年月	發行價格(元)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仟股)	金額(仟元)	股數(仟股)	金額(仟元)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資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80.07	10	12,000	120,000	12,000	120,000	現金創立	無	無
80.08	10	15,000	150,000	15,000	150,000	現金增資 30,000 仟元	無	無
83.09	10	16,500	165,000	16,500	165,000	現金增資 15,000 仟元	無	無
83.12	10	18,000	180,000	18,000	180,000	現金增資 15,000 仟元	無	無
86.07	10	25,100	251,000	25,100	251,000	現金增資 45,000 仟元、資本公積轉增資 26,000 仟元(註 1)	無	無
87.04	30	30,000	300,000	30,000	300,000	現金增資 49,000 仟元(註 2)	無	無
87.08	10	44,500	445,000	36,000	360,000	盈餘轉增資 30,000 仟元、資本公積轉增資 30,000 仟元(註 3)	無	無
88.09	10	44,500	445,000	40,320	403,200	盈餘轉增資 43,200 仟元(註 4)	無	無
89.01	22	44,500	445,000	44,500	445,000	現金增資 41,800 仟元(註 5)	無	無
89.08	10	66,000	660,000	50,000	500,000	盈餘轉增資 27,500 仟元、資本公積轉增資 27,500 仟元(註 6)	無	無
92.07	10	66,000	660,000	53,000	530,000	盈餘轉增資 30,000 仟元(註 7)	無	無
93.06	10	100,000	1,000,000	57,240	572,400	盈餘轉增資 42,400 仟元(註 8)	無	無
93.10	10	100,000	1,000,000	60,042	600,416	轉換公司債轉增資 28,016 仟元(註 9)	無	無
94.01	10	100,000	1,000,000	60,053	600,530	轉換公司債轉增資 114 仟元(註 10)	無	無
94.12	6.50	100,000	1,000,000	68,053	680,530	私募普通股現金增資 80,000 仟元(註 11)	無	無
95.07	10	100,000	1,000,000	70,203	702,035	轉換公司債轉增資 21,505 仟元(註 12)	無	無
95.10	10	100,000	1,000,000	71,218	712,183	盈餘轉增資 3,383 仟元、資本公積轉增資 6,765 仟元(註 13)	無	無
97.09	10	100,000	1,000,000	74,067	740,671	盈餘轉增資 28,487 仟元(註 14)	無	無
98.09	10	100,000	1,000,000	77,750	777,504	資本公積轉增資 36,833 仟元(註 15)	無	無

年月	發行價格(元)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仟股)	金額(仟元)	股數(仟股)	金額(仟元)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資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99.08	10	100,000	1,000,000	83,165	831,650	資本公積轉增資 54,145 仟元 (註 16)	無	無
100.09	16.5	150,000	1,500,000	99,665	996,650	現金增資 165,000 仟元(註 17)	無	無
100.11	10	150,000	1,500,000	106,641	1,066,415	資本公積轉增資 69,765 仟元 (註 18)	無	無
101.08	10	150,000	1,500,000	111,974	1,119,736	資本公積轉增資 53,321 仟元(註 19)	無	無
102.04	10	150,000	1,500,000	111,524	1,115,236	註銷庫藏股票減資 4,500 仟元(註 20)	無	無
102.08	10	150,000	1,500,000	114,869	1,148,693	資本公積轉增資 33,457 仟元 (註 21)	無	無
103.08	10	150,000	1,500,000	117,167	1,171,667	資本公積轉增資 22,974 仟元 (註 22)	無	無
104.10	10	150,000	1,500,000	119,510	1,195,100	資本公積轉增資 23,433 仟元 (註 23)	無	無
105.09	10	150,000	1,500,000	123,011	1,230,113	盈餘轉增資 35,013 仟元 (註 24)	無	無
106.06	10	150,000	1,500,000	123,385	1,233,855	可轉換公司債轉增資 3,742 仟元(註 25)	無	無
106.08	10	150,000	1,500,000	128,194	1,281,940	盈餘轉增資 48,085 仟元(註 26)	無	無
106.12	10	150,000	1,500,000	129,437	1,294,370	可轉換公司債轉增資 12,430 仟元(註 27)	無	無
107.03	10	150,000	1,500,000	137,322	1,373,220	可轉換公司債轉增資 78,849 仟元(註 28)	無	無
107.06	10	150,000	1,500,000	142,322	1,423,219	可轉換公司債轉增資 49,999 仟元(註 29)	無	無
107.08	10	150,000	1,500,000	145,130	1,451,304	盈餘轉增資 28,085 仟元(註 30)	無	無
107.08	10	150,000	1,500,000	145,956	1,459,560	可轉換公司債轉增資 8,256 仟元(註 31)	無	無
107.12	10	150,000	1,500,000	146,509	1,465,088	可轉換公司債轉增資 5,528 仟元(註 32)	無	無
108.03	10	150,000	1,500,000	146,696	1,466,964	可轉換公司債轉增資 1,876 仟元(註 33)	無	無
108.05	10	150,000	1,500,000	146,825	1,468,247	可轉換公司債轉增資 1,283 仟元(註 34)	無	無
108.08	10	180,000	1,800,000	147,042	1,470,419	可轉換公司債轉增資 2,172 仟元(註 35)	無	無
108.12	10	180,000	1,800,000	147,567	1,475,665	可轉換公司債轉增資 5,247 仟元(註 36)	無	無
109.04	10	180,000	1,800,000	147,649	1,476,488	可轉換公司債轉增資 823 仟元(註 37)	無	無
109.06	10	180,000	1,800,000	148,709	1,487,085	可轉換公司債轉增資 10,597 仟元(註 38)	無	無
110.11	10	180,000	1,800,000	149,439	1,494,388	盈餘轉增資 7,303 仟元(註 39)	無	無
111.06	10	500,000	5,000,000	149,439	1,494,388	申請額定資本額增加 (註 40)	無	無
111.09	10	500,000	5,000,000	152,408	1,524,078	盈餘轉增資 29,690 仟元(註 41)	無	無

年月	發行價格(元)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仟股)	金額(仟元)	股數(仟股)	金額(仟元)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資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112.04	10	500,000	5,000,000	152,414	1,524,135	可轉換公司債轉增資 57 仟元(註 42)	無	無
112.10	10	500,000	5,000,000	156,986	1,569,859	盈餘轉增資 45,724 仟元(註 43)	無	無
113.11	10	500,000	5,000,000	165,478	1,654,778	可轉換公司債轉增資 84,919 仟元(註 44)	無	無
114.03	10	500,000	5,000,000	165,640	1,656,401	可轉換公司債轉增資 1,623 仟元(註 45)	無	無

註 1：86.7.21(86)台財証(一)第 52349 號函
 註 3：87.8.10(87)台財証(一)第 67441 號函
 註 5：89.1.13(89)台財証(一)第 113962 號函
 註 7：92.7.28 台財証一字第 0920133818 號函
 註 9：93.10.15 經授商字第 09301196980 號函
 註 11：94.12.13 經授商字第 09401256260 號函
 註 13：95.10.14 經授商字第 09501229060 號函
 註 15：98.09.04 經授商字第 09801202730 號函
 註 17：100.09.09 經授商字第 1000129580 號函
 註 19：101.08.22 經授商字第 10101172850 號函
 註 21：102.08.26 經授商字第 10201171180 號函
 註 23：104.10.06 經授商字第 10401204320 號函
 註 25：106.06.05 經授商字第 10601069870 號函
 註 27：106.12.06 經授商字第 10601163330 號函
 註 29：107.06.07 經授商字第 10701062190 號函
 註 31：107.08.28 經授商字第 10701104120 號函
 註 33：108.04.09 經授商字第 10801034410 號函
 註 35：108.08.28 經授商字第 10801119670 號函
 註 37：109.04.23 經授商字第 10901062130 號函
 註 39：110.11.02 經授商字第 11001198430 號函
 註 41：111.09.14 經授商字第 11101174730 號函
 註 43：112.10.02 經授商字第 11230183680 號函
 註 45：114.03.31 經授商字第 11430041060 號函

註 2：87.4.20(87)台財証(一)第 33128 號函
 註 4：88.9.28(88)台財証(一)第 85014 號函
 註 6：89.8.04(89)台財証(一)第 67511 號函
 註 8：93.6.18 台財証一字第 0930127630 號函
 註 10：94.1.19 經授商字第 09401009530 號函
 註 12：95.07.26 經授商字第 09501158200 號函
 註 14：97.09.12 經授商字第 09701236440 號函
 註 16：99.08.30 經授商字第 09901196880 號函
 註 18：100.11.04 經授商字第 10001254210 號函
 註 20：102.04.03 經授商字第 10201061510 號函
 註 22：103.08.05 經授商字第 10301194840 號函
 註 24：105.09.30 經授商字第 10501232550 號函
 註 26：106.08.08 經授商字第 10601110840 號函
 註 28：107.04.03 經授商字第 10701035190 號函
 註 30：107.08.17 經授商字第 10701102740 號函
 註 32：107.12.05 經授商字第 10701147680 號函
 註 34：108.05.28 經授商字第 10801062070 號函
 註 36：108.12.02 經授商字第 10801174510 號函
 註 38：109.06.04 經授商字第 10901092440 號函
 註 40：111.06.09 經授商字第 11101096730 號函
 註 42：112.04.19 經授商字第 11230059910 號函
 註 44：113.11.28 經授商字第 113302086000 號函

114 年 4 月 30 日 單位：股

股份種類	核 定 股 本					備註
	已發行股份			未發行股份	合計	
	已上櫃	未上櫃	合計			
普通股	167,220,592	-	167,220,592	332,779,408	500,000,000	註

(二) 主要股東名單：股權比例達百分之五以上之股東，如不足十名，應揭露至或股權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

主要股東名單

114 年 4 月 22 日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股)	持股比例(%)
王伯璦	11,718,766	7.01%
王李秀霞	7,021,570	4.20%
王俊傑	6,721,055	4.02%
王俊賢	6,365,105	3.81%
張素貞	3,318,084	1.98%
豐偉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306,503	1.98%
王靜怡	2,196,558	1.31%
花旗託管柏克萊資本 SBL/PB 投資專戶	2,121,090	1.27%
鑫偉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071,523	1.24%
王靖雯	2,008,722	1.20%

(三) 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 公司股利政策：

- (1) 為發展本公司營運暨保障股東投資權益，故本公司之股利發放，係依公司法規定於每年年度終了，由董事會考量公司獲利狀況及未來營業需求擬定盈餘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公決後辦理。本公司股利發放方式採盈餘轉增資、資本公積轉增資、與現金股利三種方式配合，視公司未來發展，凡必要之投資計劃而能增加獲利，則以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因應，當資本擴充影響股利水準，則採現金股利發放因應。
- (2) 分派條件與時機：本公司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虧損，並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次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列為當年度所餘盈餘，連同以前年度未分配盈餘，作為可供分配之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

本公司係屬精密機械產業，故股東紅利之金額、種類及比率等股利政策，需視公司目前及未來之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國內外競爭狀況及資本預算等因素，兼顧股東利益、平衡股利及公司長期財務規劃等擬具。股利之分配總額不可超過當年度可供分配盈餘百分之八十；其中現金股利不得低於所分配之股利百分之二十。

2. 執行狀況：

(1) 歷年股利分配情形：

單位：元/每股

年度 \ 項目	現金股利	無償配股	
		盈餘配股	資本公積配股
八 十 八 年	—	0.62 元	0.62 元
八 十 九 年	0.50 元	—	—
九 十 年	0.30 元	—	—
九 十 一 年	0.40 元	0.60 元	—
九 十 二 年	0.40 元	0.80 元	—
九 十 三 年	0.60 元	—	—
九 十 四 年	0.05 元	0.05 元	0.10 元
九 十 五 年	—	—	—
九 十 六 年	0.1003239 元	0.40129601 元	—
九 十 七 年	—	—	0.50 元
九 十 八 年	—	—	0.70 元
九 十 九 年	0.95872069 元	—	0.83888067 元
一 0 0 年	0.5019392 元	—	0.5019392 元
一 0 一 年	0.11 元	—	0.30 元
一 0 二 年	0.20 元	—	0.20 元

年度 \ 項目	現金股利	無償配股	
		盈餘配股	資本公積配股
一 0 三 年	0.40 元	—	0.20 元
一 0 四 年	0.10 元	0.30 元	—
一 0 五 年	0.30 元	0.40 元	—
一 0 六 年	0.30 元	0.40 元	—
一 0 七 年	0.60 元	0.20 元	—
一 0 八 年	0.50 元	—	—
一 0 九 年	0.10 元	—	—
一 一 0 年	0.05 元	0.05 元	—
一 一 一 年	0.30 元	0.20 元	—
一 一 二 年	0.30 元	0.30 元	—
一 一 三 年	0.15 元	—	—
一 一 四 年 (註)	0.30 元	—	—

註：113 年度股利分配係依 114 年 3 月 11 日董事會決議，擬配發情形：

自 113 年度未分配保留盈餘中提撥新台幣 24,582,910 元為現金股利，每股配發 0.15 元。自 113 年底資本公積中提撥新台幣 24,582,910 元配發現金股利，每股配息 0.15 元。俟 114 年度股東常會決議通過後，授權董事會另定配息基準日。

(2) 本公司於本次股東常會擬議 113 年度盈餘分配情形：

一一三年度盈餘分配表

單位：新台幣元

摘 要	金 額	備註
一、期初未分配盈餘	\$374,073,480	
二、加：其他	(14,103,513)	附註一
三、本期稅後淨利	78,764,871	
四、提列法定盈餘公積(10%)	(6,466,136)	
五、本期可供分配盈餘	432,268,702	
六、分配項目：		
股東紅利—現金股利(每股 0.15 元)	(24,582,910)	附註二
七、期末未分配盈餘	407,685,792	
附註：		
一、包含確定福利計畫之精算損益 984,465 元、對子公司權益變動-14,795,923 元、庫藏股轉讓-292,055 元。		
二、盈餘分配以 113 及 112 年度以前未分配盈餘優先分配。		
三、截至 114 年 2 月 28 日止，流通在外可參與分配股數為 163,886,064 股(已發行股數 165,640,064 股-庫藏股 1,754,000 股)。		
四、現金股利發放至元為止(元以下捨去)，其畸零款合計數計入本公司之其他收入。		

(四) 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單位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餘係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14 年度預估
期初實收資本額			1,656,400
本年度配股配息情形	每股現金股利(新台幣元)(註 1)		0.30 元
	盈餘轉增資每股配股數(註 1)		—
	資本公積轉增資每股配股數(註 1)		—
營業績效變化情形	營業利益		不適用(註 2)
	營業利益較去年同期增(減)比率		
	稅後純益		
	稅後純益較去年同期增(減)比率		
	每股盈餘(新台幣元)		
	每股盈餘較去年同期增(減)比率		
	年平均投資報酬率(年平均本益比例數)		
擬制性每股盈餘及本益比	若盈餘轉增資全數改配放現金股利	擬制每股盈餘(新台幣元)	不適用(註 2)
		擬制年平均投資報酬率	
	若未辦理資本公積轉增資	擬制每股盈餘(新台幣元)	
		擬制年平均投資報酬率	
	若未辦理資本公積且盈餘轉增資以現金股利發放	擬制每股盈餘(新台幣元)	
		擬制年平均投資報酬率	

註 1：113 年度預估配股配息情形，係依據 114 年 3 月 11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之盈餘分配案填列。

註 2：本公司未公佈 114 年度財務預測，依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九一)台財證(一)字第 00 二五三四號函辦理。

(五) 員工及董事酬勞：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董事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本公司應以不低於當年度獲利狀況之 3% 分派員工酬勞及應以不超過當年度獲利狀況之 3% 分派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予彌補。前項所稱之當年度獲利狀況係指當年度稅前利益扣除分派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之利益。員工酬勞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2. 本期估列員工、董事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113 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係考量 113 年度無累積虧損需彌補之情況，故以 113 年度稅前利益扣除分派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之利益及章程所定之成數為基礎估列，認列為本年度之營業成本或營業費用，惟若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列為次年度之損益。

3. 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1)以現金或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若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有差異者，應揭露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本公司 113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議案，經第五屆第十次薪資報酬管理委員會審議通過，提請 114 年 3 月 11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有關董事會通過之擬議分派情形如下：本公司 113 年度獲利新臺幣 113,533,320 元(即扣除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利益，若有累積虧損須先扣除)，提列員工酬勞現金 6.14%計新臺幣 6,965,627 元及董事酬勞 2.05%計新臺幣 2,321,876 元，全數以現金發放。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配發金額與年度財務報表估列金額一致。。

(2)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及占本期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不適用。本公司未以股票分派員工酬勞。

4. 前一年度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包括分派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112 年度實際分派情形說明，如下表：

單位：新臺幣元

112 年度	董事會通過分派數	股東常會決議分派數	實際分派數	差異數	差異原因及處理情形
1.員工現金酬勞	2,720,249	2,720,249	2,720,249	0	—
2.董事酬勞	940,087	940,087	940,087	0	—
合計	3,660,336	3,660,336	3,660,336	0	—

(六) 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1.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已執行完畢）

114 年 4 月 30 日

買 回 期 次	第 1 次	第 2 次	第 3 次	第 4 次	第 5 次	第 6 次
買 回 目 的	轉讓股份予員工	轉讓股份予員工	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	轉讓股份予員工	轉讓股份予員工	轉讓股份予員工
買 回 期 間	940714 至 940913	970724 至 970921	1010615 至 1010814	1040812 至 1041010	1071114 至 1080111	1130401 至 1130528
買 回 區 間 價 格	8-12 元	8-15 元	12-23 元	10-16.85 元	10-17.30 元	13-21 元
已買回股份種類及數量	普通股 400 仟股	普通股 400 仟股	普通股 450 仟股	普通股 3,198 仟股	普通股 3,440 仟股	普通股 2,949 仟股
已買回股份金額	4,276 仟元	3,562 仟元	6,982 仟元	37,394 仟元	42,781 仟元	49,969
已買回數量占預定買回數量之比率(%)	100%	100%	22.50%	91.37%	98.29%	98.30%
已辦理銷除及轉讓之股份數量	400 仟股	400 仟股	450 仟股	3,198 仟股	3,440 仟股	1,195 仟股
累積持有本公司	0 仟股	0 仟股	0 仟股	0 仟股	0 仟股	1,754 仟股

股 份 數 量						
累積持有本公司股份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0%	0%	0%	0%	0%	1.05%

- 註：1.第一次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已於 97 年 4 月 24 日全數轉讓給員工。
2.第二次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已於 99 年 8 月 30 日全數轉讓給員工。
3.第三次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已於 102 年 4 月 3 日完成註銷庫藏股減資變更登記。
4.第四次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已於 107 年 8 月 14 日全數轉讓給員工。
5.第五次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已於 111 年 8 月 31 日全數轉讓給員工。
6.第六次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本公司 113 年 8 月 9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庫藏股第一次轉讓員工 1,195 仟股，未轉讓餘額為 1,754 仟股。

二、公司債之辦理情形：

公司債辦理情形

公 司 債 種 類		109 年度第 1 次國內有擔保普通公司債
發行（辦理）日期		109/05/28
面 額		新台幣 1,000,000 元
發行及交易地點		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發 行 價 格		依面額發行
總 額		新台幣 360,000,000 元
利 率		固定年利率 0.63%
期 限		5 年期 到期日：114/05/28
保 證 機 構		兆豐銀行等 14 家銀行
受 託 人		臺灣新光商業銀行
承 銷 機 構		第一金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簽 證 律 師		論衡國際法律事務所 陳淑真律師
簽 證 會 計 師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黃世杰、李芳文
償 還 方 法		到期一次還本
未償還本金		新台幣 360,000,000 元
贖回或提前清償之條款		無
限 制 條 款		無
信用評等機構名稱、評等日期、公司債評等結果		無
附其他權利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轉換(交換或認股)普通股、海外存託憑證或其他有價證券之金額	不適用
	發行及轉換(交換或認股)辦法	無

公 司 債 種 類	109 年度第 1 次國內有擔保普通公司債
發行及轉換、交換或認股辦法、發行條件對股權可能稀釋情形及對現有股東權益影響	無
交換標的委託保管機構名稱	無

公 司 債 種 類	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發行（辦理）日期	111/08/24	
面 額	新台幣 100,000 元	
發行及交易地點	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發 行 價 格	依面額十足發行	
總 額	新台幣 500,000,000 元	
利 率	0%	
期 限	3 年期 到期日：114/08/24	
保 證 機 構	不適用	
受 託 人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	
承 銷 機 構	統一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簽 證 律 師	翰辰法律事務所 李其陸律師	
簽 證 會 計 師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洪國森、李芳文	
償 還 方 法	轉換公司債到期後十個營業日內，依債券面額以現金一次償還	
未 償 還 本 金	新台幣 328,600,000 元 （截至 114 年 4 月 30 日）	
贖 回 或 提 前 清 償 之 條 款	詳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	
限 制 條 款	無	
信用評等機構名稱、評等日期、公司債評等結果	無	
附其他權利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轉換（交換或認股）普通股、海外存託憑證或其他有價證券之金額	新台幣 171,400 仟元 （截至 114 年 4 月 30 日）
	發行及轉換（交換或認股）辦法	詳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
發行及轉換、交換或認股辦法、發行條件對股權可能稀釋情形及對現有股東權益影響	詳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轉換價格 16.64 元設算，全部轉換後增加股份佔目前實收資本額比例為 11.92%。	
交換標的委託保管機構名稱	無	

轉換公司債資料

公司債種類 (註1)		第3次國內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項 目		111 年	112 年	113 年	當 年 度 截 至 114 年 4 月 30 日
轉債(註2) 換市(註2) 公(註2) 司(註2)	最 高	110 元	111 元	136.25	110.00
	最 低	99.2 元	98.45 元	101.05	98.05
	平 均	105.51 元	104.50 元	116.88	104.99
轉 換 價 格		17.59 元	16.76 元	16.64 元	16.64 元
發行(辦理)日期及發行 時轉換價格		111/08/24 18.25 元	111/08/24 18.25 元	111/08/24 18.25 元	111/08/24 18.25 元
履行轉換義務方式 (註3)		發行新股，已轉換 100 仟元	無轉換	發行新股，已轉換 145,100 仟元	發行新股，已轉換 171,400 仟元

註 1：欄位多寡視實際辦理次數調整。

註 2：海外公司債如有多處交易地點者，按交易地點分別列示。

註 3：交付已發行股份或發行新股。

註 4：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當年度資料。

三、特別股之辦理情形：不適用。

四、海外存託憑證之辦理情形：不適用。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之辦理情形：不適用。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辦理情形：不適用。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之辦理情形：不適用。

八、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不適用。

肆、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 業務範圍：

1. 本公司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主要經營業務包含智慧射出產線整廠規劃、車用零組件精密射出機、半導體設備專用、射出機、高分子永續材料成型之研發設計、生產製造、銷售服務。

2. 本公司主要業務內容其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主要產品	113 年 度	
	營業收入淨額	營業比重
塑膠射出成型機	4,237,635	93.56%
纜線	156,413	3.45%
其他	135,363	2.99%
合 計	4,529,411	100.00%

3. 公司目前之商品（服務）項目：

(1) 塑膠射出成型機--單射出：

- A. 新一代高效節能射出機 (FA 系列)
- B. 二板式精密射出機 (LM 系列)
- C. 二板式精密射出機 (LN 系列)
- D. 伺服節能環保型射出機 (HT 系列)
- E. 全電式射出機 (CT-e 系列)
- F. PET 瓶胚專用射出機 (HT-P 系列)
- G. PET 採血管專用射出機 (SA-h PET 系列)
- H. 薄壁包裝專用射出機 (SA-h 系列)
- I. 桶專用射出機 (SA-p 系列)
- J. 外曲肘射出機 (SA 系列)
- K. PVC 專用射出機 (HT-PVC 系列)
- L. BMC 專用射出機 (BMC 系列)
- M. 電木射出機 (HN-U 系列)
- N. 氣體輔助射出成型系統

(2) 塑膠射出成型機--多射出：

- A. 大型水平轉盤雙色射出機 (HB-R 系列)
- B. 二板式多組分射出機 (GW-R 系列)
- C. 大型轉盤式雙色射出機 (FB-R 系列)
- D. 全電式雙色射出機 (CT-R 系列)
- E. 轉軸式雙色射出機 (FB-T 系列)
- F. 夾層/混色射出機 (FB-C 系列)

(3) 系統整合：

- A.模內貼標生產系統
- B.飲料包裝整廠輸出
- C.氣體輔助射出成型系統
- D.MuCell 微發泡射出成型
- E.精密射出模具
- F.整廠規劃服務

(4)智慧製造：

- A.iMF 4.0 智慧製造工廠系統

- (5)機台維修及服務。
- (6)漆包線業務加工買賣。
- (7)導光板、車燈等加工買賣。
- (8)塑膠棧板。

4.公司計劃開發之新商品（服務）

- (1)FA 系列成本優化專案。
- (2)SA 大型外曲肘開發專案。
- (3)FB-R 五代雙色機開發專案。
- (4)三代 SW 兩板機開發專案。
- (5)油壓機智慧功能開發專案。
- (6)超大型雙色機成本優化及新機試做專案。
- (7) SA 設計優化專案。

（二）產業概況

1.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塑橡膠機械，統括而言係指塑膠機械及橡膠機械之總稱，其中，塑膠機械可分為成品加工機械及原料製造機械兩種。成品加工機械包括：射出成型機、押出成型機、塑膠皮布機、吹製成型機、發泡成型及二次加工設備等；原料製造機械包括：廢料再生設備、塑膠粉製造機、原料檢驗設備、塑膠製造設備、原料複合製造設備等。如上所述，塑膠機械種類甚多，若以銷售金額來衡量，則以塑橡膠射出成型機居冠，其次為押出成型機及中空成型機等。塑膠射出成型機可謂大量製造工法之最，特適用於標準化及大量生產的產業，此類設備持續被廣泛應用，諸如：汽車零配件業、ICT/半導體電子業、醫療器材業、食品容器業、五金業以及家用品業等等，尤其以汽車零件、ICT/半導體、食品容器及家用品之業者居多。

塑橡膠機械產業為製造業供應鏈的基礎單元，因此對景氣波動的敏感度甚高，亦可以之為景氣良窳之觀測指標。射出成型機行業整體增長速度直接與下游需求高度關連，但因下游客戶分類眾多，且以車用與通用消費類產品為主，極易受到總體經濟形勢，如全球或主要經濟體經濟變動、政治形勢動盪、資本市場波動等因素影響，行業波動性較大。

注塑機產業細分化市場與「工業 4.0」智慧製造解決方案為市場趨勢，有利於機械商發展差異化與提升產品價值。電動車成長迅速，輕量化發展和塑膠技術擴大應用為未來交通器材產業發展的方向，將增加注塑機與相

關週邊設備需求。數位化轉型及工業 4.0 浪潮，智慧製造整體解決方案為市場趨勢，後疫情時代無遠弗屆的遠距管理更顯重要，故射出機業者必須具備軟硬體整合能力。

中國注塑機產業在 2024 年持續穩健增長，注塑機產量已連續十餘年位居世界第一，約占全球產量的 70%，在全球市場中占據領先地位，預計到 2030 年，中國注塑機市場規模將達到 395.39 億美元，2024 至 2030 年的年均增長率為 5.4%。此外，隨著技術進步和產品升級，中國注塑機企業將進一步拓展高端市場，減少對進口設備的依賴；新能源汽車和電子產品的快速發展，將帶動對高精度、高效率注塑機的需求；環保法規的加嚴和可持續發展的需求，促使企業採用節能、環保的生產設備和工藝；隨著工業 4.0 的推進，注塑機行業加速智慧製造與自動化技術的應用，以提升生產效率和產品品質。整體而言，中國注塑機行業正朝著高端化、智能化、綠色化方向發展，未來有望在全球市場中占據更重要的地位。

美國的汽車、包裝和醫療等行業對注塑機的需求持續增長，帶動了整體市場的擴張。隨著汽車製造商日益注重燃油效率和可持續性，汽車領域對輕量化塑膠組件的需求激增，增幅超過 40%。同時，醫療行業對高精度塑膠部件的需求也提高了 50%，包括注射器、診斷設備和生物相容性材料等應用方面，加上世界知名汽車大廠正規劃「美國製造」，大陸同業受限於關稅問題，創造台灣注塑機輸美契機。

歐盟全面上調 2030 年碳減排目標，預期對電動車產業形成重大催化；2035 年禁售燃油車，對電動車產業形成重大催化，電動車愈輕盈愈有利，也促使材料轉型，以塑代鋼，除了可減輕零組件 40% 重量，同時再生產階段也能耗用更少碳排，勢必放大各汽配業對於塑膠射出機的需求。

印度為全球經濟快速成長的國家之一，且擁有 14 億人口，它也是全球最大的摩托車製造國、第二大智能手機市場、第五大乘用車市場，快速發展的汽車、電器、通訊等行業，使之成為世界塑膠增長速度最快的市場之一。此外，印度政府積極推動「印度製造」計劃，通過改善營商環境和吸引海外直接投資，進一步促進注塑機市場的增長。

台灣近幾年來整體經濟的發展，投資腳步的快速增加及東南亞市場蓬勃發展，隨著國內電子零組件、光學品及元件、醫學與通信業務等精密工業帶動下，塑膠機產業發展呈現穩定向上發展趨勢。

另一方面，受惠於資通訊、半導體、電動車、智慧製造等領域對智慧機械需求持續增加，加上各國政府政策支持，預期全球智慧機械市場規模將持續放大。富強鑫持續強化在台灣營運總部的研發能量、品質保證體系、以及彈性調整產能配置等，透過客製化與差異化服務拉高同業競爭門檻，並搶攻更多「智慧化整合」、「輕量化需求」的客製化塑膠射出成型設備的市占率，創造各生產基地保持良好的產能利用率水準，推升未來營運更上一層樓。

儘管全球經濟環境持續受到通貨膨脹、升息、供應鏈變動、關稅戰等因素影響，市場需求呈現分歧，各產業的資本支出策略亦有所調整，但富強鑫仍維持營收成長，其中成長較高的客戶產業為 ICT(半導體、資通訊)、運動產業、民用精品產業及汽車零配件業。進一步分析營運成長動能，主

要歸功下列因素：

- (1).積極推動細分化市場，往更高附加價值的製造服務化體系發展，致力將產品做深、做透和做精，因此多色機和二板機成為交通器材業市占率最高。
- (2).富強鑫領先業界超前部署，增設多處海外自營據點，提升營運效率，並深化與全球戰略夥伴的合作。
- (3).深化 ESG 與低碳轉型，透過智慧節能、低碳設備及回收料技術開發，協助客戶實現低碳生產，並進一步提升富強鑫在永續發展領域的競爭力。

根據國外研究機構 Research Nester 最新報告指出，2024 年全球塑膠射出成型機市場規模超過 128.5 億美元，預期從 2025 年起將以年複合成長率 4.6% 的速度成長，至 2037 年將達 230.6 億美元，而推動市場主要的動力在於醫療產業應用日益廣泛、汽車產業因輕量化需求所帶動的擴張以及永續議題的掀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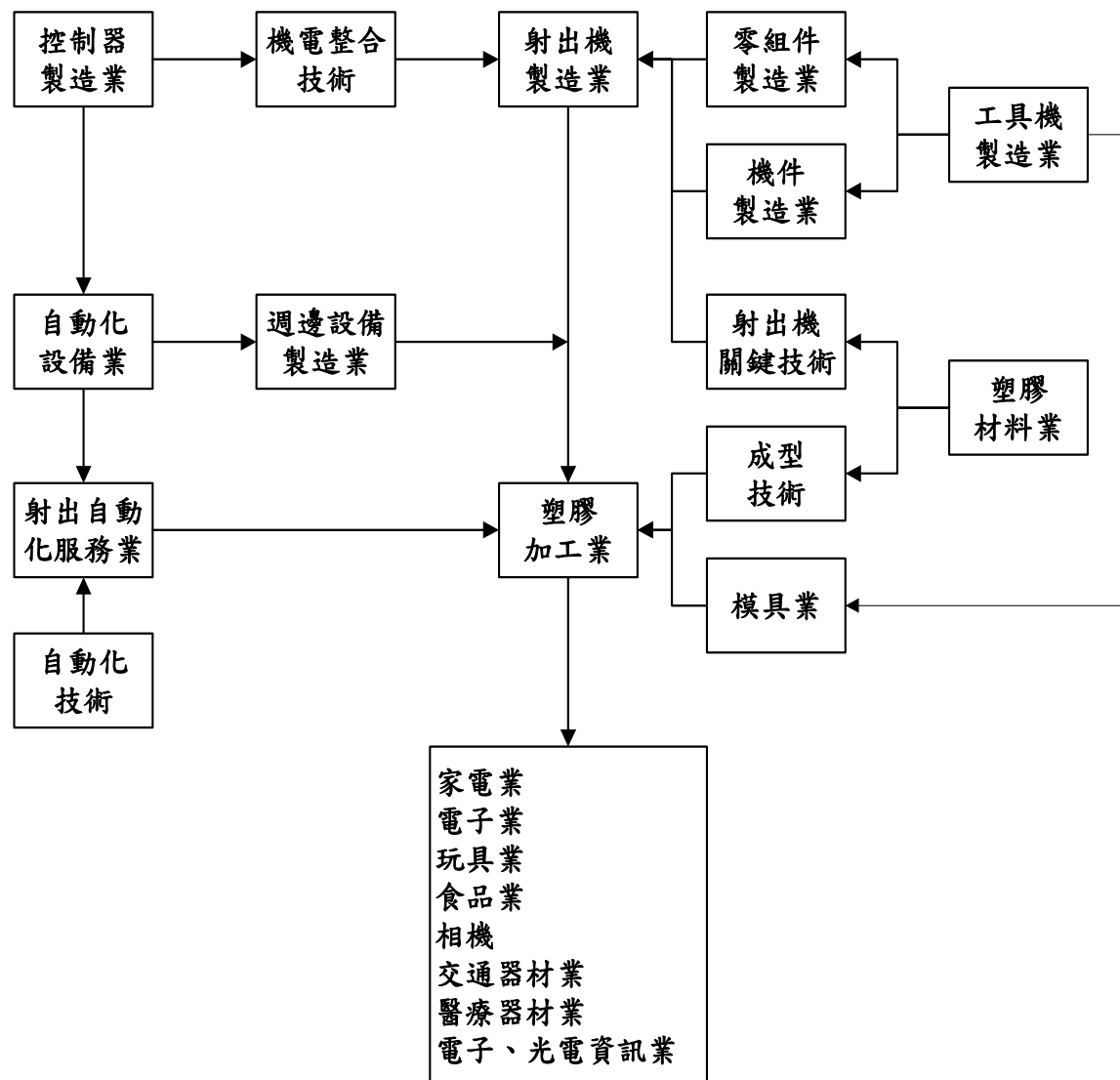
全球貿易戰的變局，各產業已明確掀起「在地化」和「區域化」取代「全球化」生產，也就是以「短鏈」取代「長鏈」，藉以分散市場風險。在重組供應鏈的過程中，將有助於富強鑫帶來有利的業務開拓空間。

未來，注塑機產業將朝向「高效節能」、「智慧互聯」與「永續製造」三大主軸演進。企業需加速數位轉型，並針對電動車、醫療等高附加價值領域深化技術壁壘，同時布局新興市場以分散地緣風險。此外，與材料科學的跨域合作，也將成為創新突破關鍵。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塑膠射出機械產業及其上、下游產業之關聯性如下：

塑膠射出成型機產品關聯圖



資料來源：工研院機械所 ITIS 計劃整理

3.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及競爭情形

A.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

近年來，射出成型機在各種功能及應用等方向有明顯發展，主要研發之新趨勢，詳參下列說明：

- a.全電動機型普及：節能、低噪音、高速與穩定性使其適用於潔淨室與精密成型，已成為主要國際大廠技術競爭核心。。
- b.高速射出技術：高速（超過 3000 mm/sec）廣泛應用於超薄型產品如手機零件、光學膜。台廠射出速度已達 2200 mm/sec，持續朝日本與德國技術靠攏。
- c.微量精密射出：對應 MEMS(微機電系統)、感測器、微型零件、醫療製品等市場需求。精密控制與高再現性為核心競爭力。
- d.複合與多料成型：多色、包覆、嵌件等複合技術成熟，有效提升產品功能與美學，支援多工位自動切換。
- e.輕量化成型：導入 Mucell 微發泡成型(減重／增強／降噪／隔溫)、碳長纖成型（強化塑件）、PC Glazing（類玻璃成型），應用於電動車與綠色包裝，可實現零組件減重 20~40%，並具降噪與隔熱優勢。
- f.整廠整合自動化：客戶傾向「Turnkey 整合方案」，包含模具、取出機、裁切、堆疊等週邊系統。
- g.智慧製造與遠端監控：結合 iMF4.0、感測器與雲端平台，實現跨廠區製程控制與品質分析，可即時調整參數並進行 AI 良率判別與預測性維護。
- h.射出壓縮與微孔發泡：針對光學、汽車零件降低應力與翹曲，微發泡技術提升成型效率，縮短週期、減輕重量並強化結構穩定性。
- i.AI 品質監控：壓力感測器結合 AI，實現不良品自動判別與數據追溯，預測性品質管控正逐步取代傳統抽樣檢驗。
- j.ESG 與循環經濟：塑料回收與再製成型為主流趨勢，對應碳中和與綠色材料政策，歐盟與車廠對輕量化與低碳製程高度要求，複合塑料與再生料需求大增。
- k.碳足跡可視化與產品生命週期管理（LCM）：因應 ESG 法規（如歐盟 CBAM）與客戶要求，企業需導入成型過程的碳排數據即時記錄與追蹤系統。注塑機可回傳每次成型所消耗的能源與碳排資訊，支援碳足跡報告與碳標籤認證。
- l.客製化生產與少量多樣對應機種：因應少量多樣化需求，注塑機機種朝模組化、快速換模與參數自動切換方向發展，廣泛應用於家電、醫療與車用內裝市場。

B.產品競爭情形

目前全球塑膠機械依品質、價位約略可區分為三大集群。即：德國、奧地利及日本等高價機種，其特色為高精密度、高可靠度、兼顧生產效率及特殊的機能設計；中國大陸及其他新興國家之產品則歸類

為低價位集群；而我國所產製者則歸類於中價位。台灣塑膠機械產業持續產品轉型策略、開發各類不同功能與產業應用的新機種，全方位滿足各產業客戶的需求、已被市場客戶接受與肯定，台灣業者歷經多年的努力已建立良好的口碑，不但品質穩定且價格競爭仍具優勢下，為台灣製造之塑膠機械目前賴以競爭及屢創佳績的主要原因之一。

值得注意的是，中國大陸及新興國家近年來塑膠機械的快速發展與崛起，雖在產品品質部分仍不及台灣所製，但價格及外觀造型卻相當具有競爭力。台灣廠家必須以慎重態度長期密切注意，諸如大陸的寧波海天公司已成為亞洲最大的射出機製造廠，許多中國大陸的塑膠機械廠亦如雨後春筍般設立，即便是印度區塊其動向更是值得加以留意，本公司亦於 2019 年在印度建置第四個生產廠，除了能滿足龐大內需，更有利於開拓南亞和東非市場。若無積極的應對措施與經營策略，長久下去勢將對台灣廠商造成重大的影響。此外，陸續有歐、日廠家到大陸設置研發中心或生產基地，希冀藉以降低成本並貼近市場，預期將會讓塑膠機械產業的競爭態勢更趨熾熱化。

本公司秉持著服務顧客、掌握市場脈動的理念，除了強化在台灣營業總部的研發能量及品質保證體系外，亦率先赴大陸設廠，分別投資設置於華南的東莞及華東的寧波江北與前灣新區。目前東莞、寧波、前灣新區三廠的經營績效屢創新猷，所產製的射出成型機其價格除了可與中國當地的品牌較勁，品質性能更受到海內外顧客的肯定。兩岸三廠適切的分工與整合策略，將彰顯本集團最大的競爭優勢，提供全球廣大客戶群：即時、完善、更到位的服務。

中國塑膠機械市場大者恆大態勢愈趨明顯，本公司透過與使用者的共同創新，逐漸從隨波逐流的跟隨者進化為引領行業發展趨勢的領導者。例如，以前的透鏡都是單色射出機生產，成型時間往往需要 600 秒左右，現改用雙色或三色射出技術後，生產週期可以縮短一半甚至更多。本公司始終堅持深耕多組分雙色市場，為客戶提供客製化設備，提高客戶產品的附加價值和市場競爭力，最終回饋到設備供應商處，形成互補互助的良性迴圈。

展望未來，『全電化、大機二板化、射出電動化』是大陸未來射出機行業的趨勢，總體而言，兩岸射出機市場『一強多精』的格局已經形成，就是海天的強勢和其他競品的專精路線。富強鑫是多組分雙色領域最佳互補，我們專注於把產品做深、做透、做精，彌補客戶在多組分雙色領域迫切的痛點與缺憾，塑造出富強鑫品牌的賣點與信賴！

在亞洲射出機領域，多年來富強鑫的產品始終定位於中高端市場，從市場需求與研發的融合出發。富強鑫從 1984 年開始做雙色機產品，41 年的積累和沉澱，尤其是大型雙色機領域，已擁有豐富的數據庫資源。2010 年起，富強鑫除了賣機器裝置外，加入販售知識型產品，昇華為「提供滿足顧客的整體解決方案」而注入「Turnkey Solution」理念，例如知識管理系統，將射出成型科技所需的：塑膠材料、成型設備、模具技術以至於後端加工...等全製程，提供協助顧客進行整合

規劃或整廠規劃的加值服務，實現一條龍的商業模式。而且這種商業模式不僅有助於提升客戶滿意度，還能為公司帶來更穩定的收益和長期的發展潛力，創造公司長期競爭力與營運價值。

(三) 技術及研發概況：

1. 最近年度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113 年度
研發費用	119,650
營收淨額	4,529,411
研發費用佔營收淨額%	2.64%

註：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 114 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告，尚未經會計師核閱。

2. 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A. 最近年度研發專利取得：

項次	年度	專利號	專利名稱
1	113	ZL202322545696.3 (中國大陸)	一種注塑機回轉盤管路結構
2	113	ZL202323382581.3 (中國大陸)	一種注塑機夾模汽缸結構
3	114	M669539 (台灣)	全電式射出機及其馬達控制結構
4	114	ZL201630013115.4 (中國大陸)	注塑機防護鈹金

註：112、113 年無取得新型專利。

B. 最近年度開發成功產品：

項次	年度	內容
1	112.01	富強鑫榮獲中國機械工程學會「優秀機械團體獎」
2	112.03	寧波富強鑫榮獲寧波市江北區“工業企業五十強”
3	112.04	富強鑫連續二年榮獲「2022 年射出機卓越影響力品牌」
4	112.05	寧波富強鑫榮獲寧波市江北區莊橋街道四大獎項：工業十強企業、金鷹獎、納稅十強企業與發展貢獻先進集體獎
5	112.06	富強鑫 GW-1600RP 多工位四射二板式精密射出成型機榮獲 2023 塑膠行業-榮格“注塑技術”創新獎
6	112.07	FCS 與天崗聯手成功研發「多功能物理發泡射出成型系統」GENTREX，為交通及運動用品產業提供「淨零變革」的解決方案
7	112.08	富強鑫全球首台超大型五色二板式多組分射出成型機順利交機

8	112.08	富強鑫集團榮獲 2023 中國塑料機械行業優勢企業評選三項榮譽。並入選 2023 年“寧波市塑料機械製造業綜合實力十強企業”名單
9	112.09	寧波富強鑫榮獲“2023 寧波市競爭力企業百強”榮譽
10	112.10	富強鑫 GW-2200R 大型二板轉盤式四射精密射出成型機通過 2023 年度寧波市高端裝備製造業重點領域國內首台（套）產品公示名單
11	112.12	富強鑫發表 SA-h PET 多模穴醫療產品精密成型系統
12	112.12	東莞富強鑫榮獲「友善企業」稱號
13	113..03	富強鑫 GW-2200R 二板式 X 型四射多組分射出機榮獲 2024 塑膠產業榮格技術創新獎
14	113.03	富強鑫完美出席首屆 TAINANPLAS 2024
15	113.05	寧波富強鑫榮獲「2023 年度工業十強企業」、「2023 年度納稅十強企業」、「2023 年度發展貢獻先進單位」、「2023 年度金牛獎」共四個獎項
16	113.09	富強鑫榮獲首屆 TAIPEIPLAS AWARD「金質獎」及「美學獎」殊榮
17	113.11	富強鑫集團榮獲 2024 射出機傑出影響力品牌
18	113.12	富強鑫集團榮獲寧波市塑膠產業國家專精特新小巨人重點培育企業、寧波市塑膠產業國家級單項冠軍重點培育企業、寧波塑膠產業製造業五十佳企業、寧波市府塑膠產業優秀企業家四項殊榮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短期業務發展計劃

A.行銷策略：佈局焦點通路、提升市占比率；開發優質客戶、有感差異服務；健全營銷體制、維繫顧客關係。

a.建立顧客關係管理系統，持續與顧客維持良好之合作關係，以互信、互賴進而創造雙贏契機。

b.持續拓展大陸市場，佈建當地綿密的行銷通路網，以強化對大陸本土企業的攻略及服務力道。

c.針對重點市場研擬差異化銷售策略，強化經銷代理的合作關係並深化其服務能力，以洞悉各區域市場契機，迅速滲透特定市場。

d.依不同市場屬性，規劃契合該市場之產品性能與訂價策略，滿足差異需求。

e.有效運用媒體文宣，積極參與具代表性之展會，藉以提昇集團形象與知名度。

f.建立海外直營據點，就近提供售後服務與業務銷售，加快回應速度，提升知名度與銷售機會。

g.新增服務 APP 以滿足客需，儲備海外售服能量，逐步設立區域服務中心、綿密全球服務網絡。

h.優化營業 APP 以即時回應客戶、提升業務能量，以強推網路行銷活動增加買氣。

B.生產政策：嚴控成本利潤、穩定排程交期；嚴謹品保機能、整合製造

工程。

- a.重整生產動線，增設專用生產治、工具，除藉以提昇量產效率並能主動兼顧勞工安全。並改善品管方法確保品質穩定度，增加客戶滿意度。
- b.搭配工業智慧 4.0 導入，產線流程手法解構，製程基準持續改善，落實品質保證系統，藉以提高產能、提昇品質水準、降低成本以及增強競爭力。
- c.持續推動 B2B 計劃、強化供應商管理、主動輔導供應商，落實評比及稽核，培植優質供應商夥伴，以掌握進料交期、確保進料品質，並善用議價能力，嚴控合理採購成本。本公司通過經濟部工業局「產業升級創新平台輔導計畫」，正式啟動「iSCM-富強鑫 AI 創鑫應用計畫」，整合 AI 人工智慧技術以建置新的企業電子化系統。透過資訊串流、透通，解決生產製造問題、提升良率、產能，增加效率及建立智慧化數據分析應用模式，達到快速回應、彈性生產的效益，並導入 AI 加值應用，發展智慧供應鏈及智慧製造模式。並透過流程合理化，優化上下游供應鏈生產資訊串流架構，全面推動智慧精實生產，打造高效、可視化的生產環境。
- d.建立標準工時，並實現建立標準化作業手法，產業鏈結扎根並可傳承。各工站嚴謹此規範，生產管控會有規範以及制度。
- e.整合兩岸三廠工序、系統結構、流程管控，讓工序統一化，製程標準化，交期準確化，人力精實化。
- f.為解決現場人力紙本報工不即時，和產品履歷不完善，計畫於組裝現場導入 MES(製造執行系統)，以提升現場生產資訊透明度。
- g.強力執行集團品質會議系統，提升機台品質達到零客訴。
- h.實施公司「減重政策」(去四呆:呆人、呆料、呆帳、呆事)，扁平化組織和人員精實，庫存合理管控。
- C.產品發展方向：持續開發二代機、大型兩板雙色機系列；優化雙色機和大型兩板機系列；發展「細分市場」集成產品；研發 IMF 智能化注塑機。
 - a.架構在既有產品性能優勢的基礎上，前瞻市場脈動、預測需求，持續開發與改良契合市場與顧客需求的新產品，以構築完整的系列產品，滿足更多元的顧客需求。
 - b.透過產、官、學、研等機構多元化的合作與交流模式，活用政府及民間資源，共同研發創新產品或產業專用設備。
 - c.主動瞭解顧客需求，加強跨部門協同接單機制，提供「客製」差異化服務。
 - d.積極蒐集產業技術資訊，持續開發高階機種、創新機能以及整體解決方案等高附加價值產品或服務，藉以區隔市場並提升獲利能力。
 - e.寧波富強鑫自 2009 年首次獲得「國家級高新技術企業」稱號以來，

已多次蟬聯，在 2018 年成為中國「多組分塑料注塑成型機」行業團體標準第一起草單位，也宣示富強鑫持續進行研究開發與技術成果轉化，形成核心自主的知識產權，成為邁向知識密集，技術密集的經濟實體。

- D.營運規模及財務配合：調整銷售組合、增進獲利貢獻；強化週轉指標、最適資產報酬；啟動變革之輪、良才適用適所；創建學發中心、廣儲永續才庫；回歸人本素養、營造幸福滿意。
- a.降低庫存、加強應收帳款之催收，改善財務結構，減少利息支出。
 - b.穩定營運績效，增加銀行授信額度，活化資金週轉效能。
 - c.擬具前瞻發展策略，適時辦理籌資相關作業，以期透過公開市場募得所需營運資金，為長期穩定成長奠基。
 - d.建構產業知識庫、活用知識管理系統，以蓄積智慧資本。
 - e.逐步完善相關作業流程，消弭無效率關卡，以提昇流程效率、作業品質、降低非必要支出。

2.長期業務發展計劃

- A.行銷策略：市場區隔綿密通路、品牌深化差異服務。
- a.長期策略為立足台灣、布局中國、放眼全球，以全球市場為主軸。以台灣為集團的行銷營運中心，統合全球銷售通路與政策。
 - b.加強對潛力市場、新興市場代理及據點的佈建，迎合全盤暨區域市場發展脈動，持續邁向更多元的國際化趨勢。
 - c.建構完整的行銷網路，將生產、銷售、技術支援與售後服務緊密結合；並持續參與各主要展覽活動，強化自有品牌知名度。
 - d.以射出機研發製造之本業為中心，嚴選多角化經營策略，以追求本集團之長遠發展。
 - e.建立海外直營據點或設置分公司，就近提供售後服務與業務銷售，加快回應速度，深化對市場的耕耘，並可管轄鄰近市場的經營及代理，提升知名度與銷售機會。
- B.生產政策：導入智慧精實生產系統、持續優化供應鏈體系、貫徹「大水庫」理念，提升控制庫存能力、落實 ISO 系統，持續優化 QCDS。
- a.兩岸三廠分工策略，搭配大水庫模組概念，將技術成熟、適合大量生產之機種移往大陸廠，除就近供應滿足交期之外，並能抑低生產成本，取得多元的競爭優勢。
 - b.規劃適切之外購比例及模組化生產模式，滿足生產規模對應業務接單之調度彈性最佳化。
 - c.導入看板即時交貨機制，高度落實作業標準化，建立流動式混線生產系統，大幅提昇生產效率及品質。
 - d.落實供應鏈管理體系（SCM），透過輔導供應商改善經營管理體質、提昇生產技術，並將供應鏈相關資訊電子化，將之納為本集團營運

協同作業的一環，除提昇營運績效並使具備快速回應的能力。

- e.升級供應鏈資訊系統：除了強化兩岸三廠的跨域資訊架構與流程整合外，也將整合手機 Line、Wechat 等通訊軟體，建立供應鏈訊息互動技術，無縫傳遞設變異動資訊，減少供應鏈因訊息延誤而造成供料不順發生。
- f.現場導入生產執行系統(MES)：生產人員透過行動採集車系統報工，讓現場生產與品質資訊透明化與即時化，提升工廠管理效率，降低生產與庫存成本，減少現場缺料而停工待料等情事發生。
- g.生產營運導入 AI 技術：強化 FCS 體系電子化系統大數據分析能力，運用 AI 演算技術優化 FCS 銷售生產及服務備料 AI 預測能量，減少生產現場及售服缺料發生，提高交期準確率，優化公司決策與管理效率。

C.產品發展方向：創新作業工法紮根、扎實基礎研究。

- a.以台灣研發中心為主軸，整合分支據點之研發能量，持續開發符合市場潮流之產品，並以提高附加價值、提昇品質，創造顧客為首要的雙贏優勢。
- b.積極與週邊廠商合作開發高附加價值、高技術門檻的「系統銷售」整合性產品，如：PET 飲料包裝、食品容器、醫療器材及 IMD 模內裝飾系統…等的整廠輸出。
- c.網羅各利基產業的專業團隊，開發產業專用機，如：大型水平轉盤雙色機、TFT-LCD 導光板專用機、食品容器專用機、醫療器材專用機、微量成型、微發泡成型專用機及粉末射出專用機等。
- d.運用技術整合能力，提昇承接多樣化產品的應對及製程能力，以快速回應顧客對於整合式系統銷售的依賴與需求。
- e.與國外具有先進技術的夥伴合作，開發高階機種，提升技術水準與質量，進入高階客戶市場。
- f.本公司在 107 年臺北塑橡膠展(Taipeiplas)首次發表 iMF 4.0 智慧製造工廠系統，以生產週期時間管理為發展基礎，導入模具管理、機台管理與材料管理的觀念，與 OPC-UA 國際通訊協定，達到整體設備效率(OEE)訊息的即時顯示，與設備、生產等異常訊息統計，使生產管理者掌握即時生產狀態，實踐工業 4.0 行動運算、分析與優化，以提升效率與降低浪費，並達到生產異常之快速對策的管理目的。透過此系統可同步連線監看全球生產線的設備狀態，達到異地生產管理的概念。並已在台南總公司成立示範工廠，為射出成型業界客戶提供工業 4.0 應用的實際解決方案。

5G 時代的到來，加速了企業智能化的進程。富強鑫集團 PIM 實驗室以智能射出成型機控制器為主體，收集必要的周邊設備與製程感測器資訊，透過 OPC-UA 通訊協定即時上傳製程數據至雲端，建置製造資源資料庫，位於雲端的智能製造工廠系統 iMF 4.0 (intelligent ManuFactory 4.0)將資源資料庫數據轉換為 OEE(整體設備效率 overall

equipment effectiveness)生產趨勢、工單排程、生產異常自動統計等報表，實踐工業4.0行動運算、分析與優化，以提升生產效率與降低生產浪費。

- D.營運規模及財務配合：確保股東最佳利益、高效配置運籌資源、創鑫文化組織變革、學習發展掌握關鍵、利潤共享幸福職場。
- a.評估適當地點，適時於海外設立行銷據點或增設生產基地，擴大國際專業分工運作機制，貼近市場並藉以持續擴大營運規模。
 - b.配合公司營運需要，除持續提昇本身的營運績效外，統合運籌靈活調度自有的營運資金、銀行融資來支應需求，並於資本市場及貨幣市場籌措長短期資金。
 - c.推動人力資源精實專案，培養國際級經營人才和接班經營團隊，以因應國際化擴張策略。
 - d.利用既有之研發能量與豐厚的幕僚資源，管控並促進本業及投資事業的經營績效，適時赴國外投資或設廠，甚至與同業或異業策略聯盟。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 市場分析

1. 主要商品(服務)之銷售(提供)地區

本公司主要產品為塑膠射出成型機及其相關產品與漆包線等，銷售地區遍佈亞洲、美洲、歐洲及非洲等全球各大洲，本公司 111 年度至 113 年度地區銷售金額如下：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11 年度		112 年度		113 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台灣	690,522	14.99	689,509	17.86	755,604	16.68
大陸	3,262,322	70.84	2,450,485	63.47	2,388,205	52.73
其他國家	652,360	14.17	721,011	18.67	1,385,602	30.59
合 計	4,605,204	100.00	3,861,005	100.00	4,529,411	100.00

2. 市場占有率及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1) 市場占有率

依據經濟部工業生產統計月報資料顯示，台灣塑膠射出成型機 2024 年度銷售值為 117.63 億元，若以塑膠射出成型機專業廠商而言，據估計本公司之市場佔有率約為 12.30%。

(2) 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根據國外研究機構 Research Nester 最新報告指出，2024 年全球塑膠射出成型機市場規模超過 128.5 億美元，預期從 2025 年起將以年複合成長率 4.6% 的速度成長，至 2037 年將達 230.6 億美元，而推動市場主要的動力在於醫療產業應用日益廣泛、汽車產業因輕量化需求所帶動的擴張以及永續議題的掀起。

中國大陸企業佔領注塑機中低端市場，台灣企業佔領注塑機中高端市場，歐洲和日本的企業在高端市場具有優勢。從中長期來看，受益於全球及中國大陸人均塑膠消費量的提升潛力，注塑機行業仍有成長空間。從產品的應用上分析，通用塑膠，汽車行業和家電行業各自佔據較大的市場份額。

由於本公司全球化布局策略著力已久，在中國大陸的東莞、寧波與印度設有生產據點，加上杭州灣新區廠投產後，各廠擁有複製台灣經驗的完善生產線，可發揮充足的產能，加上完整的區域代理商體系及綿密的售後服務據點，足以迎接中國大陸因內需消費市場及全球需求提升所帶動塑料加工業成長的契機，不論是內銷或外銷市場，跨區域供應網的優勢已經奏效。富強鑫集團多次入選「中國塑料注塑成型機行業 15 強企業」名單，為台灣射出機品牌唯一入選企業；寧波富強鑫 2019 年通過寧波市科學技術局等部門審核，再度獲得「國家級高新技術企業」稱號，是自 2009 年首次獲得以來已多次蟬聯。在 2018 年成為中國「多

組分塑料注塑成型機」行業團體標準第一起草單位，在競爭激烈的中國大陸市場實屬不易，也是廣大客戶對本公司產品最大的肯定。

跟隨塑膠工藝的發展，多組分射出成型技術逐漸獲得了廣泛的採用，在環保節能與新能源市場的熱潮下，富強鑫更是憑藉著專用型雙色機聞名業界。

新能源車市場需求大：中國新能源車市場規模持續放大，帶動富強鑫主要客戶，包括 Tesla、比亞迪、斯坦雷、英利、堤維西、上汽、廣汽等，都加大資本支出，投入擴廠增產，使富強鑫多組分射出機的出貨暢旺。富強鑫多年來深獲汽配產業、運動器材、民生用品及 ICT/半導體及 3C 電子等各產業的客戶高度認可與信賴，其中汽配產業占富強鑫的營收比重愈來愈高。

近年來，富強鑫在多組分射出成型技術上不斷精進突破，除了擔任多組分塑膠射出成型機行業團體標準起草單位之外，所開發的 HB-1900R 大型二板式水平轉盤多組分射出機亦被認定為浙江省高端裝備製造業重點領域首台產品；2024 年更是憑藉新上市的 GW-2200R 二板式 X 型四射多組分射出機，榮獲 2024 塑膠產業榮格技術創新獎。

隨著新能源汽車產品外型的突破創新，以及電子、醫療產品雙色應用技術的提升，多組分射出機大型化及精密化漸成趨勢，而富強鑫所推出的全電式雙色射出機及超大型射出全電動多組分射出機適時滿足了市場的需求。其所具備的可靠度、高良率及高客製化，更是成為客戶心中多組分射出機的優先選擇。

歐盟 2035 年禁售燃油車，預期對電動車產業形成重大催化；而電動車愈輕盈愈有利，根據 Nomura Research Institute 報導，鋼材佔汽車原材料的 70% 以上，預計 2025 年約降至 62%，以塑代鋼，除了可減輕零組件 40% 重量，且塑(成)型時也耗用較少能源。上述各項數據均顯示注塑機產業的發展與成長，仍有相當大的時間及空間。

富強鑫看好塑膠射出行業涵蓋食衣住行育樂，因此，持續朝國際化企業營運邁進，雖目前全球通貨膨脹、升息、消費者終端需求疲軟、疫情等各項不確定性風險，仍影響各產業客戶在資本支出的投入力道與裝機的速度，進而考驗富強鑫生產與人員配置的彈性度、出貨時程的掌握度、營運財務的穩健度等，但受惠於全球各產業積極達成淨零碳排、環保綠能等 ESG 目標的浪潮，將對公司會有更好的發展，富強鑫將持續憑藉以創造高附加價值產品為理念，結合全球化與多角化之經營策略，積極深耕旗下塑膠射出成形設備的主要業務動能，開拓更多不同產業客戶的合作機會，對未來展望保持樂觀正面的態度。

最近 3 年度塑膠射出成型機之生產量及銷售量值表

年度	生產台數	銷售台數	成長率	銷售金額 (百萬元)	成長率
111	4,886	5,234	-20.12%	11,554	-4.87%
112	4,747	5,120	-2.18%	11,903	3.02%
113	5,395	5,611	9.59%	11,763	-1.18%

資料來源：經濟部工業生產統計月報

3. 競爭利基

A. 品牌形象佳

本公司產品於國內外地區皆有相當良好的知名度及形象，曾數次獲頒「台灣精品獎」、台北國際塑橡膠展「研究發展創新產品」佳作獎、美學獎及特優獎、德國 VOGEL 媒體調查，大中華區用戶品牌認知度前五名，且通過 ISO-9001 之認證，同時產品亦獲歐洲之 CE 認證，有助於行銷高階應用的歐、美、日國際市場。而在中國大陸多次入選「中國塑料注塑成型機行業 15 強企業」名單，及多次獲得「國家級高新技術企業」稱號，獲得客戶極大肯定。寧波富強鑫亦獲評為「寧波市四星級綠色工廠」，也已通過 ISO-14001 環境管理體系、ISO-45001 職業健康管理體系及 ISO-50001 能源管理體系認證。

B. 完整之中衛體系，積極導入模組化發包及供應鏈電子系統

本公司之相關零組件供應廠商皆位於周圍鄰近縣市，分工細且專業化生產，可依客戶不同需求加工，短期內便可將成品送交入廠。搭配 VMI(供應商存貨管理)系統更可有效控制生產需求量。且本公司積極導入模組化發包及供應鏈電子化系統，促使產品之品質價格優廉並兼顧交貨速度，使本產業聚落更具國際競爭力。本公司通過經濟部工業局「產業升級創新平台輔導計畫」，並啟動「iSCM-富強鑫 AI 創鑫應用計畫」，將透過流程合理化，優化上下游供應鏈生產資訊串流架構，全面推動智慧精實生產，打造高效、可視化的生產環境。

C. 行銷據點遍及海內外

本公司不僅於台北、台中及台南設有銷售服務所，在海外方面，於亞洲各國、歐美及非洲等地區皆設有經銷代理商，其海外據點已遍及世界各地，不僅有利於產品的銷售，更能提供顧客完善的售後服務，增加顧客購買意願並延續忠誠度。2011 年起與北美總代理日商丸嘉機械 (MARUKA Machinery) 聯手拓展北美市場，來自北美洲營業收入逐年成長，已擠入前十大客戶內，成效顯現；2015 年成立印尼富強鑫業績已有成效顯現；2017 年增設泰國富強鑫；2019 年設立印度富強鑫組裝工廠就近服務客戶；2021 年設立越南富強鑫銷售自營點，2025 年初設立巴西直營據點，在地化的服務更顯特別重要，各國雖外銷受限，但在地經濟仍然可為，故能迎來後疫情商機，創造新一波的成長契機。

D.高度客製化的開發能力，滿足顧客全方位的服務需求

本公司歷年來已自行開發多項機種及系列，近年來更加強與研究機構合作(如工研院、科技大學等)，進行研發創新技術與新產品開發專案，研發能力更趨成熟。如此，將有助於提昇產品品質及附加價值，增加產品在高階市場之競爭力。例如，本公司自歐洲引進最新式的兩板機技術，鎖模力由 1,700 噸~4,000 噸，技術能力領先業界，近年更將此技術基礎擴展應用於「大型水平轉盤式雙色成型機」的開發，再次展現高度的研發與製造能力，水平對射多色機係現今全世界唯三量產的廠家，更是亞洲唯一能量產的專業製造廠，最高可在同一台設備內進行六色塑膠射出，且更能提供多元產業客戶之高客製化、智能化、節能減碳的塑膠射出成型機解決方案，為能滿足龐大內需市場。在三板式的大型機方面，本公司專利設計的複合直壓式射出機，鎖模力由 1,680 噸~3,500 噸，銷售許多國家，應用於汽車業及建築業等，頗受客戶好評，包括如南亞公司也採用本公司所生產的 3,500 噸射出機。在精密射出成型方面，為與日系機種抗衡，本公司亦領先業界推出小而優、小而美、小而省的油電複合式高速閉迴路射出機系列，搭配奧地利最新型電控，全系列均可進行遠端生管監控與系統通訊，達到「單機智慧化，整廠網路化」的境界，已受到精密電子產品及高速射出成型需求產業的廣大注目，在工業 4.0 的時代，實為一大競爭利器。

富強鑫具備豐富整合經驗，能為各產業打造客製化設備，提供一站式購足的整合服務，隨著工業 4.0 掀起智慧製造的浪潮，富強鑫也推出自主開發 iMF4.0 智慧製造工廠系統(Intelligent Manufactory)，團隊投入逾 5 年時間，持續精進軟硬體實力，除了提升硬體設備技術力，同時自主建立一群優秀軟體開發人才，創造富強鑫 iMF4.0 智慧製造工廠系統服務，可搭載於各品牌射出機，並與各項周邊設備，智慧聯網達到自主調適，亦有別於一般遠端監控系統及傳統製造執行系統(MES)，除監視與紀錄射出機成型作動參數(機台參數)，更將視角延伸至成型製程參數(材料參數)，強化成型參數監控的有效，透過大量運用統計、變量分析與人工智慧(AI)執行數值的分類、解析，且即時稼動監察與回饋建議，協助客戶達成預先提醒、避免意外停機、提升產品良率、智慧遠端監控與管理等，也大幅度增加資料再利用的附加價值，簡化生產管理、降低管理人力成本。目前 iMF4.0 智慧製造工廠系統已成功導入包括汽配業、運動產業、3C/ICT/半導體和民用品等不同客戶的智慧工廠，且獲得高度信賴與肯定的迴響，由 iMF4.0 所延伸的設備再購率達 80% 之上，成果豐碩可見一斑。

E.兩岸三廠交互支援，機種系列交相互補，利於全球行銷運籌

在業界有能力提供完整產品線的生產廠商並不多，本公司生產之塑膠射出機產品從閉模力 30 噸的小型機到閉模力 4,000 噸的大型機種一應俱全，同時不論傳統射出速度或是超高速射出速度的應用，或是普通產業到精密的光學元件亦有系列機種可加以對應。此外，還有各類產業專用機及特殊塑料專用機，可搭配顧客之需求來增、減其附屬功能及配備，在銷售上極富彈性，能夠滿足不同顧客在不同應用領域之需求。

F. 電子商務 e 化程度高

本公司為目前國內塑膠射出機產業唯一推動體系間電子化的企業，也代表國內塑膠機械產業在網際網路系統整合已邁向新的里程碑，希望能藉此建立塑膠機械企業電子化的模範體系及產業標準，帶動整體產業的電子化發展。

G. 優異的生產能力

本公司由於在大陸的生產基地皆已運作純熟，因此在兩岸四廠的分工合作運作模式下，可以滿足快速供貨的需求。不論顧客的需求是大量生產的標準機型，還是專為顧客特殊需求的客製化的少量多樣機型，都可以在集團的分工之下迅速且順暢的交貨。也因為導入模組化的設計，才可以快速因應顧客多樣的需求，發揮「大量客製化」的效益。全球供應鏈發展趨勢，由長鏈轉變為短鏈，於 2019 年在印度建置第四個生產廠，除了能滿足龐大內需，更有利於開拓南亞和東非市場；多點和多國生產基地，能規避進口關稅障礙和發揮營運綜效，利於全球行銷運籌。

H. 善盡企業社會責任及全球公民角色--塑機、塑人、塑環境

在經濟轉型升級、調整結構的大環境下，企業面臨越來越嚴厲的環保新要求。本公司一直非常重視環保工作，富強鑫給自己一份使命感，就是生產的設備必須做到節能減碳，應用的材料也要能容易回收，導入一種微發泡成型技術，只要方向對了，就願意不畏艱難，甚至不計代價地深耕、幫客戶找到解決方案。在富強鑫心目中，真正的環保應該是鼓勵回收及發展循環經濟，在臺灣富強鑫擁有 4,7000 平方米屋頂型的太陽能發電設備；在寧波富強鑫擁有當地最先進的低污染噴漆工廠，至始至終富強鑫都以最嚴格的標準自我要求。另外，受惠於環保意識帶動輕量化及多組分雙色技術在汽車業的應用，促成本公司開發的水平轉盤對射成型機的需求增長迅猛，實是相得益彰。

富強鑫的企業使命是「Shape a better world」，在提供塑膠生產解決方案的過程中，也致力於協助客戶降低塑料、能源使用，減少資源浪費，因此發展許多技術包含全電式節能機台、類玻璃輕量化技術(PC Glazing)、微發泡技術、長纖維技術等，並且搭配 FCS 自行研發的 IMF4.0 智慧製造軟體系統，協助客戶提高良率、提高生產效率，減少能源與塑料消耗，達到環境保護的目的。

在 ESG 浪潮下，富強鑫在塑膠材料創新應用、可循環產品等的新技術設備開發以及製程節能皆有良好的實務成果，公司與製鞋機大廠天崗攜手發表業界獨步的「GENTREX：物理發泡熱可塑綠能鞋材」，以 MuCell 微發泡射出成型技術生產鞋中底，實現產製優質球鞋所需具有的輕量化、高彈性與低變型，由於物理發泡技術相較傳統化學發泡技術，約可減少 60% 的碳排量，並且「熱可塑彈性體微發泡」鞋中底還可回收使用，有助於綠色循環，隨著客戶需求持續拉高，將有助公司未來營運穩健成長。

4.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A.有利因素

- a.集團歷史悠久，擁有 51 年歷史，為台灣股票上櫃公司，集團資源豐富，在台灣和大陸品牌知名度高，利於新客戶開發與產品行銷。
- b.產品線既廣且深，客制化能力強，正全力發展工業聯網解決方案 iMF 4.0 智慧產品、引進整合高附加價值的週邊產品與系統，以充分滿足顧客數位化與永續經營的雙軸轉型需求，來提升產品競爭力。
- c.集團除在台灣、東莞、寧波具規模外，大陸擴增前灣新區廠，2024 年啟動後產能翻倍，有利於未來成長與發展。
- d.集團深耕大陸市場已有 31 年，名列中國塑料機械行業 10 強廠商之林，亦為中國區客戶喜歡的五大品牌之一，多射機客群多、知名度高、競爭力強；在車燈業有較高的實績及市場聲譽。
- e.集團積極在全球產銷佈點，在台灣、大陸和東南亞地區行銷服務據點佈局完整；成立印度廠更有利於集團在南亞、中東和非洲市場開拓。
- f.集團注塑機群應用聯合採購提高議價能力，能有效降低採購成本；執行生產分工，持續精簡各廠生產機種，降低庫存，提升管理效率。
- g.強化目標績效管理，組織及各部門 KPI 明確，堅持「使命必達」，有利於績效提升。
- h.成立「組織學習發展中心」，對內作為教育訓練的單位，對外提供塑膠加工人才訓練的中心，除滿足客戶需求，提升顧客關係，亦善盡企業社會責任。
- i.資訊系統完整，除了落實 iSCM 富強鑫 AI 創鑫應用計畫以外，近期積極發展可結合 ERP 資料庫的行動裝置 APP，提升產品競爭力及 QCDS 的效率。
- j.網路行銷平台建置完整，利於電子商務發展。

B.不利因素及其因應對策

- a.海外子公司尚未全面獲利，海外設點綜效需持續提升：
 - a.1.跨國經營的實務經驗尚淺，在資金管理、內部控制和經營績效管理等制度需持續精進。
 - a.2.印度稅務法規僵化且複雜、文化差異大，造成印度富強鑫營運管理不易，徒增管理成本。
 - a.3.高階經營人才和海外業務人才不足，影響海外佈局和分支機構經營績效的提升。
- 因應對策：
- 以 ISO 三標整合系統為基準，落實管理制度化、流程標準化、作業數位化，以建立永續經營的基業。
- ①推動 KPI 目標管理績效活動，塑造『主管以身作則、團隊全員參與』的組織文化，使命必達。
 - ②強化越南、印尼、泰國、印度廠營運績效，落實管理制度，增聘業務，提升營收和利潤。
 - ③總公司進行海外子公司經營人才儲備，強化轉投資事業與海外投資事業營運績效。
 - ④規劃集團中長期資金渠道，增強財務結構。

b.外貿業績不佳

b.1.海外行銷通路佈局除大陸、美國、東南亞外，歐洲、南美、中東市場通路密集度不夠，外銷成長受限。

b.2.業務人員專業知識和大體系客戶經營能力需持續提升。

b.3.海外服務能量不足。

因應對策：

深耕外銷市場

①積極參與海外展會，開發新商機。

②新增歐洲、中東與非洲通路佈局，提高業績。

③以實際案例為教材，強化業務教育訓練。

④原廠工程師定期巡回服務，穩定服務口碑。

c.利基型產品不足

c.1.超大射出量、汽車保桿、大型 PVC 管件、棧板專用機、多模穴 PET 等專用機，競爭力不足。

c.2.產品差異化不足和缺乏完整的解決方案。

c.3.高階電控人才缺乏，影響自製電氣式射出機開發進度。

因應對策：

①優化汽車保桿、大型 PVC 管件、棧板專用機、多模穴 PET 等專用機。

②開發大型電動射出結構

③發展差異化產品和提供完整的解決方案

④尋求產業策略聯盟，建立戰略平台機制，確保競爭力。

⑤持續招募高階電控人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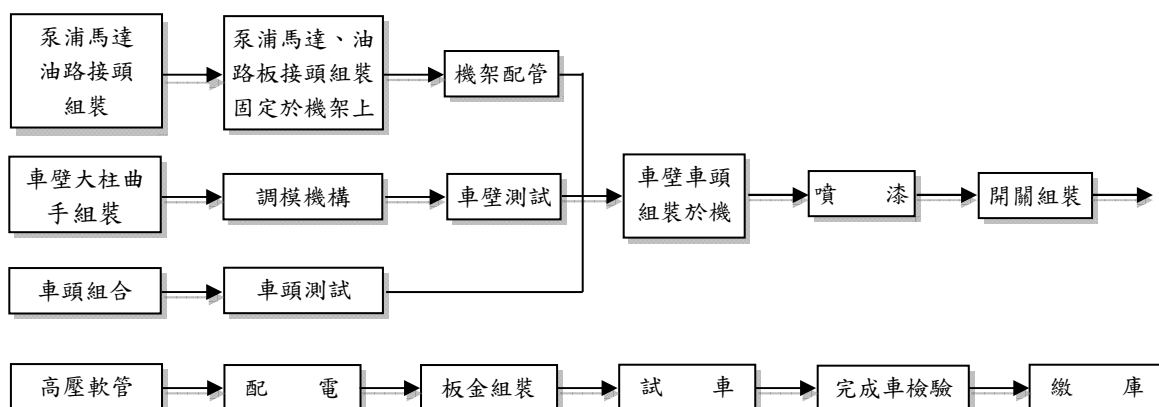
(二)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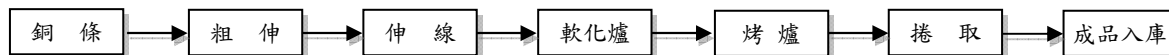
產 品	比 重	主 要 功 能 或 用 途
塑膠射出成型機	93.56%	塑 膠 製 品 成 型 射 出
纜 線	3.45%	音響線圈、大小型馬達、壓縮機...等
其 他	2.99%	太陽能發電、其他項目

2.產製過程

(1) 本公司主要產品「塑膠射出成型機」之產製過程如下圖所示：



本公司主要產品「漆包線」之產製過程如下圖所示：



(三)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本公司本著建立 Partnership(夥伴關係)之態度，與供應商維持友好關係，因此可得到最佳之價格、品質、交貨服務等，主要原料供應地區如下：

主要原料	供 應 地 區	供應狀況
機架組	國內廠商、中國大陸	良好
油壓零件、油路板	國內廠商、中國大陸	良好
電機馬達、伺服馬達	國內廠商、中國大陸	良好
活動模壁組、調模車壁組	國內廠商、中國大陸	良好
固定模壁、曲手組、 夾模大柱子	國內廠商、中國大陸	良好
電控、料管組	國內廠商、中國大陸	良好
裸銅線	國內廠商、中國大陸	良好
壓克力	中國大陸	良好

(四) 最近二年度前十大進銷貨客戶之名稱及其進銷貨金額與比例

1.最近二年度主要供應商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112 年度				113 年度			
項目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 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 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 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 之關係
1	A	144,549	5.43	廠商	A	163,329	5.15	廠商
2	C	129,243	4.86	廠商	C	146,667	4.62	廠商
3	K	102,965	3.87	廠商	K	134,055	4.23	廠商
4	B	94,131	3.54	廠商	D	109,263	3.44	廠商
5	D	88,197	3.32	廠商	B	94,206	2.97	廠商
6	E	68,061	2.56	廠商	E	80,089	2.53	廠商
7	G	66,355	2.49	廠商	G	76,735	2.42	廠商
8	I	64,132	2.41	廠商	N	60,177	1.90	廠商
9	L	43,335	1.63	廠商	O	58,432	1.84	廠商
10	M	47,705	1.57	廠商	P	50,515	1.59	廠商
	其他	1,817,703	68.32	廠商	其他	2,198,246	69.31	廠商
	進貨淨額	2,660,376	100.00		進貨淨	3,171,714	100.00	

註 1：列明最近二年度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供應商名稱及其進貨金額與比例，但因契約約定不得揭露供應商名稱或交易對象為個人且非關係人者，得以代號為之。

2：最近兩年度並無單一供應商占進貨總額超過 10%之情形。

2.最近二年度主要銷貨客戶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112 年度				113 年度			
項目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 貨淨額比率 〔 % 〕	與發行人 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 貨淨額比率 〔 % 〕	與發行人 之關係
1	k	71,361	1.85	客戶	k	139,585	3.08	客戶
2	g	51,840	1.34	客戶	i	85,223	1.88	客戶
3	i	51,182	1.33	客戶	q	71,680	1.58	客戶
4	d	46,636	1.21	客戶	j	62,069	1.37	客戶
5	l	45,644	1.18	客戶	g	60,728	1.34	客戶
6	m	45,000	1.17	客戶	n	58,221	1.29	客戶
7	n	44,167	1.14	客戶	r	49,160	1.09	客戶
8	o	44,154	1.14	客戶	y	44,836	0.99	客戶
9	p	44,073	1.14	客戶	z	44,574	0.98	客戶
10	s	42,939	1.11	客戶	aa	43,879	0.97	客戶
	其他	3,374,009	87.39	客戶	其他	3,869,456	85.43	客戶
	銷貨淨額	3,861,005	100		銷貨淨額	4,529,411	100	

註 1：列明最近二年度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銷貨金額與比例，但因契約約定不得揭露客戶名稱或交易對象為個人且非關係人者，得以代號為之。

2：最近兩年度並無單一客戶占銷貨淨額超過 10%之情形

三、從業員工

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列印日止從業員工資料

114 年 2 月 28 日

年 度		112 年度	113 年度	截至 114 年 2 月 28 日
員工人數	經 理 人	87	89	89
	直 接 人 員	406	397	460
	一 般 職 員	435	483	456
	合 計	928	969	1005
平 均 年 歲		31.48	38.11	38.56
平均服務年資		7.81	6.07	6.19
學歷分布比率	博 士	5	6	6
	碩 士	53	51	52
	大 專	545	571	587
	高 中	197	198	202
	高中以下	128	143	158

四、環保支出資訊

1. 依法令規定，應申領汙染設施設置許可證或汙染排放許可證或應繳納汙染防治費用或應設立環保專責單位人員者，其申領、繳納或設立情形之說明：

目前公司設置空汙防治設備，並按期繳交空汙費，而因行業別項目有電線、電纜製造業，故配置一位乙級空汙專責人員。

2. 防治環境污染主要設備之投資及其用途與可能產生效益：

目前公司主要之環境汙染防治設備為空汙防治設備，因公司製程有電線電纜製造與噴漆作業，為避免造成空氣汙染故設置兩套空汙防治設備，電線電纜為觸媒氧化燃燒塔，噴漆作業之空汙設備為活性炭吸附設備。

113 年度各空汙防治設備耗材費用如下表：

設備名稱	耗材更換費用
觸媒氧化燃燒塔	90,000 元
活性炭吸附設備	455,440 元
合計	545,440 元

效益為可降低空氣汙染，並善盡企業責任以保護附近居民身體健康。

3. 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改善環境污染之經過；其有污染糾紛事件者，並應說明其處理經過：

公司的活性炭吸附設備，經檢測機構檢測結果符合環保法令標準，並依法定期申報。

- 4.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所遭受之損失（包括賠償及環境保護稽查結果違反環保法規事項，應列明處分日期、處分字號、違反法規條文、違反法規內容、處分內容），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

本公司於 113 年度無因汙染環境所遭受之損失。

- 5.目前污染狀況及其改善對公司盈餘、競爭地位及資本支出之影響及其未來二年度預計之重大環保資本支出：

本公司於 113 年度無重大之環保資本支出。

五、勞資關係

- 1.依法列示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狀況，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員工福利措施

本公司依法提供基本保障，並設有職工福利委員會組織，負責各項職工福利事項之規劃與執行，現行福利措施要點如下：

- ①公司依法提供全民健康保險、勞工保險、提撥退休準備金、提撥積欠工資墊償基金。
- ②公司特別提供年節獎金及績效獎金、結婚、生育及喪葬補助、國內外旅遊補助。
- ③職工福利委員會規劃年節贈禮、婚喪喜慶及急難救助補助、社團活動補助、員工慶生、各類旅遊之主辦。
- ④制訂員工認股辦法，以達成員工企業內創業的理想。
- ⑤制訂員工紅利辦法，以達成企業利益共享的理想。

(2)進修及訓練

- ①本公司為啟發員工知識技能並發揮各種職務功能，訂定「在職進修教育作業標準」、「人力培育留任作業標準」、「組立技術認證作業標準」、「研發技術作業標準」、「大型機車壁組立技術作業標準」等教育訓練相關事宜。

②113 年度課程規劃承往例依循事業部發展方針，聚攏所有訓練資源以高度支撐及完成事業部策略目標，並持續將訓練課程與目標策略發展緊密鏈結。除執行成效良好外，113 年度持續應用政府資源申請充電起飛計畫，總計爭取訓練經費收入 177,059 元款項。

③組織學習發展中心 113 年度辦理核心必修課程計 4 門，累計參訓人次 60 人，新進人員教育訓練課程計 4 外，累計參訓人次 22 人；另與塑膠中心合作辦理 113 年度【塑膠產業專業人才認證系列】對外招生，學程共開設 5 門初級射出成型專業課程，參訓人次達 1 人，顯示中心已有能力辦理內外部人才培訓作業，未來可於營運狀態獲利且穩定下持續投入必要資源，使其服務範圍能擴及集團與外部利害關係人。

④策略性訓練成果有效性主要為確認訓練結果轉移的狀態與實際效益，未來仍將持續用來檢視訓練課程的效度並擴充其課程內涵。

(3)退休制度與其實施狀況

①本公司訂有員工退休辦法，依「勞動基準法」之規定，按每年已付薪資總額一定比率提撥退休準備金，撥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專戶儲存及支用，並報經主管機關核准。由於此項退休準備金與本公司完全分離，故未包含於財務報表中。

②勞工退休金條例自民國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施行，並採確定提撥制。實施後員工得選擇適用「勞動基準法」有關之退休金規定，或適用該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並保留適用該條例前之工作年資。對適用該條例之員工，本公司每月負擔之員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

(4)勞資間之協議

①本公司勞資關係一向和諧，對勞資間多採協調方式處理，並定期召開「勞資會議」，務使勞資雙方能取得共同之認知，使各項工作順利推動。

②職工福利委員會議一勞資雙方可藉此會議對各項福利措施相互討論，以加強彼此關係，除推動福利政策外，並作為行政管理參考來源。

(5)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維護情形

①本公司除依法令規定制定員工工作手冊並訂有人事管理規章，對於員工之出缺勤、請假、休假及例假日均有明文之規定，勞資間均依此協議辦理，雙方關係至為和諧。

②員工人身安全健康與工作環境保護措施與其實施情形中員工健康部分針對全廠區血壓量測監控之具體措施與實施成效如下：

A. 具體措施：

提供者	措施
公司及主管	1. 建置隧道式血壓計
	2. 建立定期測量血壓制度及風氣
	3. 主管協助提醒員工上傳血壓及接受職護訪談
職護	1. 為員工測量血壓及記錄數值
	2. 收集預防血壓升高資訊
	3. 進行高血壓個管
	4. 參與公司制定高血壓防治計畫，擬定測量頻率及個管標準
	5. 協助公司購買攜帶式血壓計，提供台北及台中服務所員工使用
	6. 訪談衛教：評估員工血壓升高原因、危險因子、評估及衛教健康生活型態，包括飲食、運動注意事項、鼓勵就醫、提醒按時服藥、測量血壓技巧
	7. 邀請外部資源舉辦預防高血壓課程
	8. 從官方 LINE 傳送預防血壓升高知識、回答員工提問，或進行衛教
	7. 提醒定期測量血壓：透過官方 LINE 及發信
員工	1. 開始注意自身血壓
	2. 定期監測血壓
	3. 提升預防高血壓觀念
	4. 就醫，拿血壓數值給醫師查看
	5. 按時服藥
	6. 開始改變生活型態：注意溫差變化，天冷時穿保暖、運動、減重、減少熬夜

B. 實施成效：

- a. 統計上傳 LINE 官方平台人數共 260 位。
 - b. 收縮壓大於 130、或舒張壓大於 85，共 86 位，異常率 33.08%。
 - c. 上述 86 位同仁經衛教後，血壓正常同仁共 25 位，餘 61 位仍持續衛教，異常率下修至 23.46%。
 - d. 與去年同期 54.64%相比，降低異常率 31.18%；下降幅度 57.1%。
2.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包括勞工檢查結果違反勞動基準法事項，應列明處分日期、處分字號、違反法規條文、違反法規內容、處分內容)，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本公司於 113 年度無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

六、資通安全管理

1. 敘明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資通安全政策、具體管理方案及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等。

(1) 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

本公司資訊安全之權責單位為資訊中心，設置資安主管一名，及專業資訊工程師數名，負責訂定公司資訊安全政策，規劃資訊安全措施，並執行相關之資訊安全作業。

(2) 資通安全政策

- ①維持各資訊系統持續運作
- ②防止駭客、各種病毒入侵及破壞
- ③防止人為意圖不當及不法使用
- ④防止機敏資料外洩
- ⑤避免人為疏失意外
- ⑥維護實體環境安全

(3) 具體管理方案及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

① 電腦設備安全管理

- 本公司各應用伺服器等設備均設置於專用機房，機房門禁採用感應刷卡進出，且保留進出紀錄存查。
- 機房內部備有獨立空調，維持電腦設備於適當的溫度環境下運轉；並放置二氧化碳滅火器，可適用於一般或電器所引起的火災。
- 機房主機配置不斷電與穩壓設備，避免台電意外瞬間斷電造成系統當機，或確保臨時停電時不會中斷電腦應用系統的運作。

② 網路安全管理

- 與外界網路連線的入口，配置企業級防火牆，阻擋駭客非法入侵，設置 DMZ 隔開對外服務，採獨立網段處理。
- 廠內設置內部防火牆，廠區分為多個獨立網段，可侷限災害影響範圍。
- 台灣、東莞、寧波、印度、印尼 site to site 的連線作業，採用 MPLS(MultiProtocolLabel Switching)技術來建置加密連線，建構一個虛擬的、獨立的及安全的路由交換環境，避免資料傳輸過程遭受非法擷取。
- 同仁由遠端登入公司內網存取 ERP 系統，必須申請 VPN 帳號，透過 VPN 的安全方式始能登入使用，且均留有使用紀錄可稽查。

- 配置上網行為管理與過濾設備，透過 DDoS 攻擊的異常流量提供監控與管理、深度封包檢測(DPI)、入侵預防系統(IPS)，可控管網際網路的存取，並屏蔽訪問有害或政策不允許的網路位址與內容，利用 TLS / SSL 加密流量檢查、整合第三方身份管理、QoS 頻寬管理強化網路安全，並防止頻寬資源被不當占用。

③病毒防護與管理

- 伺服器與同仁終端電腦設備內均安裝有端點防護軟體，病毒碼採自動更新方式，確保能阻擋最新型的病毒，同時可偵測、防止具有潛在威脅性的系統執行檔之安裝行為。
- 電子郵件伺服器配置有郵件防毒、與垃圾郵件過濾機制，防堵病毒或垃圾郵件進入使用者端的 PC。

④系統存取控制。

- 同仁對各應用系統的使用，透過公司內部規定的系統權限申請程序，經權責主管核准後，由資訊中心建立系統帳號，並經各系統管理員依所申請的功能權限做授權方得存取。
- 帳號的密碼設置，規定適當的強度、字數，並且必須文數字、特殊符號混雜，才能通過，並規定定期更換。
- 同仁辦理離職手續時，必須會辦資訊中心，進行各系統帳號的刪除作業。

⑤確保系統的永續運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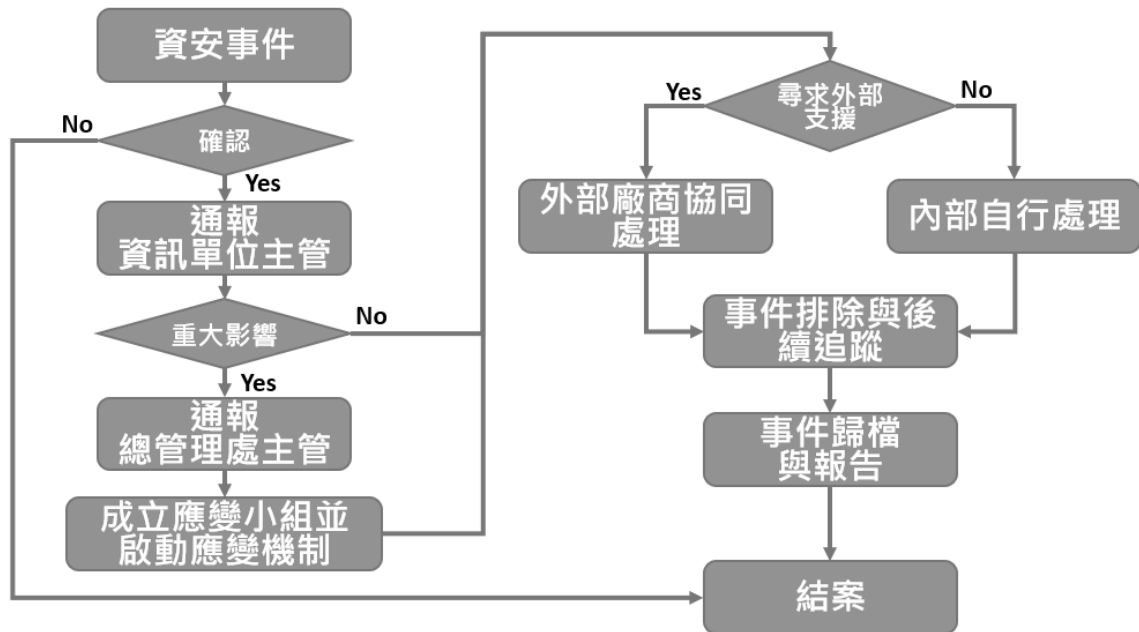
- 系統備份：建置日備份機制的 NAS 備份系統，遵守 321 備份法則，將資料備份 3 份並儲存在 2 種不同設備上，定期同步 1 份存放異地且實施離線保存。經由複數備份、異地存放方式，降低資料完全漏失的機率，以確保系統與資料的安全。
- 災害復原演練：各系統每年實施一次演練，選定還原日期基準點後，由備份媒體回存於系統主機，確保備份媒體的正確性與有效性。
- 租用電信公司兩條數據線路，透過頻寬管理設備，兩線路並聯互為備援使用，確保網路通訊不中斷。

⑥資安宣導與教育訓練

- 提醒宣導：要求同仁定期更換系統密碼，以維帳號安全。
- 社交工程演練：每年定期二次全公司社交工程演練，避免不當郵件行為造成資安風險。
- 資安新知：每月對內部同仁發送一篇集團內資安狀況與提醒現行資安危害的手法。
- 講座宣導：提供新進及在職同仁資訊安全認知教育訓練，以提昇同仁資訊安全意識。

⑦. 資訊安全通報

● 資安事件之通報與處理，皆遵守下列流程之規範進行，如圖一。



圖一、資訊安全通報與處理流程

2.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重大資通安全事件所遭受之損失、可能影響及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

七、重要契約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仍有效存續及最近一年度到期之供銷契約、技術合作契約、工程契約、長期借款契約及其他足以影響股東權益之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重要限制條款
土地暨其上建物租賃契約	捷盟行銷(股)公司	106.01.01~ 120.12.31	本公司所有座落關廟鄉埤子頭段土地六筆面積約3502.95坪，及其地上廠房最大層建物面積約2100坪出租。	無特殊限制條款。
土地暨其上建物租賃契約(新)	英屬維京群島商德星隆(股)公司台灣分公司	110.05.01~ 115.04.30	本公司所有座落關廟鄉埤子頭段土地13筆面積約8,699平方公尺，及其地上廠房出租。	無特殊限制條款。
土地暨其上建物租賃契約	伊頓飛瑞慕品(股)公司	111.11.01~ 116.10.31	(租賃一)本公司所有座落關廟區埤頭里保東路269號第1-4棟全棟及員工宿舍全棟面積共1430坪，及該建物前空地，面積共169坪。 (租賃二)本公司所有座落關廟區埤頭里之廠辦區內廠辦房地租賃面積約1,873坪，及辦公室面積約341坪。	無特殊限制條款。
土地暨其上建物租賃契約	興富台科技有限公司	110.01.01~ 114.12.31	本公司所有座落於台南市關廟區埤子頭段土地上建物標示第8棟廠房後方，建物面積約為136坪出租。	無特殊限制條款。
土地暨其上建物租賃契約	敦迪企業有限公司	110.05.01~ 115.04.30	本公司所有座落於台南市關廟區埤子頭段土地二筆之土地上建物標示第12-1，12-2棟廠房，建物面積約為2,166坪出租。	無特殊限制條款。
土地暨其上建物租賃契約	威耀騰精密科技(股)公司	112.12.01~ 117.12.31	本公司所有座落關廟區埤頭里保東路269號15棟廠房前方，建物面積約為94.2坪出租。	無特殊限制條款。
土地暨其上建物租賃契約	金隆億有限公司	112.10.01~ 122.09.30	本公司所有座落關廟區埤頭里保東路269號12-1棟廠房後方，建物面積約為251坪出租。	無特殊限制條款。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重要限制條款
聯合授信合約 (新)	兆豐國際商銀等九 家金融機構	112.10.23~ 117.12.23	聯合授信總額度新台幣二十億元整。	依合約中特別承諾及約定事項之 條款行使。
併聯型太陽光電 發電系統合約	新世紀率能科技 (股)公司	99.08.30~ 富強鑫與台電 購售電合約終 止日	1000KW 併聯型太陽光電發電系統工程 1 億 1,550 萬元。	依合約中特別承諾及約定事項之 條款行使。
太陽能光電發電 系統電能購售契 約	台灣電力股份有限 公司台南區營業處	99.12.30~ 發電設備運轉 期滿 20 年為 合約終止日	富強鑫再生能源發電系統所產電能躉售予台電公司	依合約中特別承諾及約定事項之 條款行使。
太陽能光電發電 系統電能購售契 約	台灣電力股份有限 公司台南區營業處	105.12.30~ 發電設備運轉 期滿 20 年為 合約終止日	富強鑫再生能源發電系統所產電能躉售予台電公司	依合約中特別承諾及約定事項之 條款行使。
太陽能光電發電 系統電能購售契 約	台灣電力股份有限 公司台南區營業處	106.11.20~ 發電設備運轉 期滿 20 年為 合約終止日	富強鑫再生能源發電系統所產電能躉售予台電公司	依合約中特別承諾及約定事項之 條款行使。
太陽能光電發電 系統電能購售契 約	台灣電力股份有限 公司台南區營業處	107.07.12~ 發電設備運轉 期滿 20 年為 合約終止日	富強鑫再生能源發電系統所產電能躉售予台電公司	依合約中特別承諾及約定事項之 條款行使。

伍、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財務狀況比較分析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13.12.31	112.12.31	差異	
			金額	%
流動資產	4,658,096	4,244,612	413,484	9.74%
非流動資產	3,052,008	3,039,944	12,064	0.40%
資產總額	7,710,104	7,284,556	425,548	5.84%
流動負債	3,160,044	2,116,605	1,043,439	49.30%
非流動負債	1,930,224	2,786,529	(856,305)	(30.73%)
負債總額	5,090,268	4,903,134	187,134	3.82%
股本	1,654,778	1,569,860	84,918	5.41%
資本公積	93,513	42,520	50,993	119.93%
保留盈餘	795,537	754,424	41,113	5.45%
股東權益總額	2,619,836	2,381,422	238,414	10.01%
註：應說明公司最近二年度資產、負債及股東權益發生重大變動項目(前後期變動達百分之二十以上，且變動金額達新臺幣一千萬元者)之主要原因及其影響及未來因應計畫： 1.流動負債增加主係 109 年 5 月發行普通公司債 3.6 億元及 111 年 8 月發行可轉換公司債餘額 3.5 億元，分別將於 114 年 5 月及 8 月到期轉為一年內到期公司債所致。 2.非流動負債減少主係原列非流動負債之普通公司債 3.6 億元及可轉換公司債餘額 3.5 億元轉為一年內到期公司債所致。 3.資本公積增加主係可轉換公司債轉換產生之股本溢價所致。				

二、經營結果：

(一)經營結果比較分析：

經營結果比較分析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一一三年度	一一二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金額	金額		
營業收入	4,529,411	3,861,005	668,406	17.31%
營業成本	(3,369,271)	(2,848,137)	(521,134)	18.30%
營業毛利	1,160,140	1,012,868	147,272	14.54%
營業費用	(1,039,567)	(974,649)	(64,918)	6.66%
營業淨利	120,573	38,219	82,354	215.48%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1,611	19,604	(7,993)	(40.77%)
稅前淨利	132,184	57,823	74,361	128.60%
所得稅(費用)	(60,079)	(34,500)	(25,579)	74.14%
本期淨利	72,105	23,323	48,782	209.16%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83,364	(42,935)	126,299	(294.16%)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55,469	(19,612)	175,081	(892.72%)

分析說明：

- 1.營業毛利及營業淨利增加主係營收增加，其中：射出成型機毛利同比增加122,483仟元。
- 2.所得稅費用增加主係因本年度獲利增加所致。
- 3.本期其他綜合損益增加係因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增加所致。
- 4.本期綜合損益總額增加係因本期獲利及本期其他綜合損益(增加所致。

(二) 營業毛利變動分析：113年度毛利率25.61%與112年度毛利率26.23%比較，減少0.62%，主要為射出成型機營收增加，但毛利率略為下降所致。

三、現金流量：

(一)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之分析說明

- 1.淨現金流量前後期變動達百分之五十以上，且其變動金額達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五以上者，明細如下：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營業活動 之現金流量	投資活動 之現金流量	籌資活動 之現金流量	匯率變動對現金 及約當現金影響	淨現金流量
113 年度	195,242	17,583	(13,509)	(12,483)	186,833
112 年度	263,004	(527,413)	61,581	(4,124)	(206,952)
變動金額	(67,762)	544,996	(75,090)	(8,359)	393,785
變動%	(25.76%)	(103.33%)	(121.94%)	202.69%	(190.28%)
佔實收資本額	(4.09%)	32.93%	(4.54%)	(0.51%)	23.80%
分析說明： 1.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同比減少，主係應收款項及存貨增加所致。 2.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同比增加，主係贖回理財商品增加所致。 3.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同比減少，主係償還借款及買回庫藏股所致。					

2.最近二年度流動性分析：

項 目 年 度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增減比例
現金流量比率	6.18%	12.43%	(50.28%)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22.64%	22.21%	1.94%
現金再投資比率	3.45%	4.00%	(13.75%)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113年度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較112年底減少，致現金流量比率及現金再投資比率與112年比較呈現下降現象。現金流量允當比率因最近年度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增加，致呈現上升現象。所致。			

(二)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 餘額①	預計全年來自營業 活動淨現金流量②	預計全年現金流 出量③	預計現金剩餘(不足)數額 ①+②-③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理財計畫
676,230	750,000	590,000	836,230	-	-
分析說明： 公司依113年度之營業成果及預測未來成長趨勢，配合公司之籌資政策，估計114年度由營業活動產生之淨現金流入估計約為750,000仟元，另為因應投資活動需求、償還銀行借款等現金流出估計約為590,000元，預計現金結餘836,230仟元，若發生現金不足情況將由銀行借款或增資等方式支應。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一)重大資本支出之運用情形及資金來源：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劃項目	實際或預期 之資金來源	實際或預期完工之 日期	所需資金 總額	實 際 或 預 定 資 金 運 用 情 形		
				113年度	114年度	115年度
無	-	-	-	-	-	-

(二)預期可能產生效益：無。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及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與其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一)113年度轉投資政策及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與其改善計畫：

113年度認列投資收益53,688仟元，主要獲利係來自子公司寧波富強鑫及東莞富強鑫認列之投資利益，但虧損的子公司新加坡鑫盛及巴淡鑫盛已結束營運，現階段係將土地、廠房及設備出租。預期在集團資源整合、營業項目調整，以及內部費用與成本嚴格管控下，營收及獲利情況應可逐步回升。

(二)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視各子公司之營運規模擴充、及其營運資金需求狀況；若有不足，適時由母公司資金借貸或由公開市場籌資支應。

六、風險事項之評估分析：

(一)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項目		112 年度			113 年度		
		金額	佔營業收入淨額%	佔稅前淨利%	金額	佔營業收入淨額%	佔稅前淨利%
利率	利息收入	30,735	0.80	53.15	28,504	0.63	21.56
	利息費用	57,660	1.49	99.72	73,754	1.63	55.80
匯率	兌換(損)益	(5,562)	(0.14)	(9.62)	12,561	0.28	9.50

註：112 及 113 年度合併營業收入分別為 3,861,005 仟元及 4,529,411 仟元；

112 及 113 年度合併稅前淨利分別為 57,823 仟元及 132,184 仟元。

(1)利率方面：

本公司112及113年度之利息收入分別為30,735仟元及28,504仟元，增加主要來自子公司寧波富強鑫操作理財商品之利息收益；利息費用分別為57,660仟元及73,754仟元，增加係因借款金額及利率調升所致，其佔營業收入及稅前淨利比例係隨著營業收入及稅前淨利之變化而變化。

本公司營運資金除來自營業活動的現金流入或股東出資外，主要向金融機構借款，利率係參考一般市場行情議定，利息支出主要來自於向銀行之長短期借款，本公司將持續與銀行間保持良好關係，並注意市場利率之變化情形以洽談調整利率，使利息支出得到一定的控管，並視利率變動適時予以調整資金運用情形，以降低利率變化對本公司損益產生之影響。

(2)匯率方面：

112 及 113 年度本公司分別產生兌換損失 5,562 仟元及兌換利益 12,561 仟元。本公司大部分銷貨收入及少部分採購支出係以外幣計價，外幣資產部位較高，故適時舉借銀行外幣借款，使外幣資產與外幣負債近於平衡，達到部分自然避險效果；本公司亦隨時注意匯率之變動，適時採取預售遠匯與 SWAP 之操作，以規避匯率風險。而本公司

除與金融機構保持良好關係並隨時收集及注意市場匯率走勢外並採取下列兩項措施以降低匯率波動對本公司之影響：

A.定期預估外幣需求及收入，即時買賣或舉借外幣使其平衡。

B.產品於外幣報價時，考量預期匯率之變動，以保障公司之合理利潤。

由上表顯示，匯率變動造成之影響對本公司營業收入淨額及稅前淨利比重並不重大，對本公司損益之影響尚屬有限。

(3)通貨膨脹：

目前各經濟強國之貨幣政策尚控制得宜，暫無重大通貨膨脹之慮。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尚未有因通貨膨脹因素對公司之損益產生重大影響之情事，未來仍將與供應商及客戶保持密切且良好之互動關係，並隨時注意市場價格之變動，使進銷價格隨市場波動而隨時因應調整，以降低通貨膨脹變動之影響。

(二)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1. 113 年度本公司因從事應收帳款遠匯預售而認列之金融資產(負債)評價損失為 82 仟元。本公司會隨時注意匯率之變動，適時採取預售遠匯之作業，以規避匯率風險。對於遠期外匯合約交易，主要係規避淨資產或淨負債之匯率變動風險，到期時有相對之現金流入或流出，且公司之營運資金亦足以支應，不致有重大之現金流量風險。但有關高風險、槓桿投資及其他衍生性商品交易仍無從事之需求。

2. 113 年度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明細如下表，資金貸與對象均為集團內之子公司，無其他對外資金貸與他人情事。本公司從事資金貸與他人主要係因轉投資之子公司營業額或營運規模持續擴增，資金需求增加，故有營業週轉之需求，且均依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規定辦理，本公司資金融通最高限額為 977,127 仟元，董事會通過之資金貸與他人額度之餘額 525,000 仟元，子公司實際動用金額為 297,264 仟元。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貸與對象	期末餘額 (董事會核准額度)	實際撥貸 期末餘額	對個別對象資 金貸與限額	資金貸與 總限額
英屬維京群島 FU CHUN SHING CO., LTD.	185,000	110,141	488,564	977,127
FCS RG PLASTIC PET.LTD.	190,000	129,487		
FCS MACHINERY(INDIA) PRIVATE.LTD.	50,000	34,512		
東莞富強鑫機器塑膠機械製造有限公司	10,000	-		
富強鑫(寧波)機器製造有限公司	10,000	-		
富強鑫(寧波)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		
FCS MACHINERY(THAILAND)CO., LTD.	40,000	11,734		
PT.SHIN PREFORM PLASTIC	-	-		
PT.FUCHUNSHIN TECHNOLOGY INDONESIA	10,000	1,639		
FCS PLASTIC MACHINERY(THAILAND) CO., LTD.	10,000	6,743		
興富台科技有限公司	10,000	3,008		

註：各子公司資金貸與他人明細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中附註項下第十三項附註揭露事項附表一之內容。

3. 113 年度，本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主要係因子公司營運週轉需要，並依本公司「背書保證辦法」規定辦理，本公司背書保證最高限額為 1,221,409 仟元，董事會通過之背書保證額度之餘額 691,665 仟元，子公司實際動用金額為 192,463 仟元。

單位：新台幣仟元

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保證額度)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保證額度)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實際動用)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
英屬維京群島 FU CHUN SHING CO., LTD.	732,846	262,680	196,710	26,228	-	1,221,409
FCS MANUFACTURING (INDIA) PRIVATE LIMITED.	732,846	81,370	80,902	-	-	
東莞富強鑫機器塑膠機械製造有限公司	732,846	282,880	223,900	77,169	-	
FCS RG PLASTIC PET.LTD.	732,846	197,010	190,153	89,066	42,900	

註：子公司寧波富強鑫對業務往來之公司背書保證之限額以業務往來金額為限。其餘各子公司無對他人背書保證之情事。寧波富強鑫對業務往來客戶背書保證明細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中附註項下第十三項附註揭露事項附表二之內容。

(三)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本公司為提供顧客最優質的產品，自成立以來產品的研究發展便秉持：「簡明」、「精準」、「快速」、「耐用」、「穩定」、「潔淨」、「省電」七大理念，基於此理念持續研發產製優質新產品，114 年度預計投入研發費用計 45,800 仟元，主要之研發產品及計畫如下：

研發之產品或計畫名稱	目前進度	預計再投入之研發費用(仟元)	預計完成量產時間	未來研發得以成功之主要影響因素
SA 系列外曲肘開發專案	20%	9,000	114 年第四季	技術、研發、專案能力
三代 SW 兩板機開發專案	25%	8,800	114 年第四季	技術、研發、專案能力
油壓機智慧功能開發專案	30%	4,300	114 年第三季	技術、研發、專案能力
FB-R 五代機開發專案	30%	7,500	114 年第四季	技術、研發、專案能力
電射出開發專案	50%	5,300	114 年第四季	技術、研發、專案能力
AI 智能人才培育專案	30%	6,600	114 年第四季	技術、研發、專案能力
SA 設計優化專案	20%	4,300	114 年第二季	技術、研發、專案能力

(四)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隨時注意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之情形，並評估其對本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最近年度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本公司財務業務並無重大不利影響。

(五)科技改變(包括資通安全風險)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隨時注意所處行業相關科技改變(包括資通安全風險)及產業變化之情形，並視情況指派專人或專案小組評估研究對於公司未來發展及財務業務之影響性暨

因應措施，最近年度並無重要科技改變(包括資通安全風險)及產業變化致對本公司財務業務有重大影響之情事。

(六)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多年來致力於維持企業形象，並遵守相關法令規定，若有影響企業形象或違反法令之情形，將組成專案小組，擬定對策因應。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尚未發生足以影響企業形象之情事。

(七)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及可能風險：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未有進行併購之計畫，惟將來若有進行併購之計畫時，將秉持審慎評估之態度，考量合併是否能為公司帶來具體綜效，以確實保障原有股東權益。

(八)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及可能風險：

本公司增建廠房出租，增加租金收益，因屬長期租約且租金固定並無重大風險。

(九)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

1.進貨：本公司原料進貨均維持二家以上進貨廠商，以分散風險，並無進貨過於集中(大於 10%)之風險。

2.銷貨：本公司銷貨均透過代理商或直接銷售，最近年度無單一客戶銷貨金額達本公司總銷售淨額 10%以上，本公司於出貨時隨時審查是否超過信用額度，監控帳款回收情況，並注意其與其他供應商往來情形及票信狀況，以降低風險。

(十)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及風險：

本公司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並無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情形。

(十一)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及風險：

本公司無經營權改變之情事。

(十二)訴訟或非訟事件，應列明公司及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處理情形：無。

(十三)其他重要風險：無。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陸、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113年度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

1. 索引路徑(新版MOPS)：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單一公司>電子文件下載>關係企業三書表專區」。
2. 網址：https://mopsov.twse.com.tw/mops/web/t57sb01_q10。

(二)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1. 索引路徑(新版MOPS)：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單一公司>電子文件下載>財務報告書」。
2. 網址：https://mops.twse.com.tw/mops/#/web/t57sb01_q1。

(三)關係企業報告書：不適用。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三、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柒、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富強鑫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長：王 伯 堦





www.fcs.com.tw

富強鑫集團

FCS Group